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sthjj.hengshui.gov.cn



官方微信



衡水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2024] BULLETIN ON THE STATUS OF ENVIRONMENTAL QUALITY

☎ 0318-2123900
🏠 河北省衡水市育才南大街169号
✉ 053000
🌐 <http://www.hengshui.gov.cn>

推进生态文明 建设绿色城市

目录 Catalog

I 综述	01
II 质量状况	03
01 空气质量	03
02 水环境质量	15
03 声环境质量	26
04 土壤环境质量	32
05 生态环境质量	34
06 农村环境质量	35
07 污染源监测与排放	38
III 措施与行动	43
IV 专栏	47
V 展望	53



2024 年衡水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2024 HENGSHUI CITY ENVIRONMENT STATEMENT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规定现公布《2024 年衡水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张 星

二〇二五年六月

综 述

2024年，是不平凡的一年，是硕果累累的一年。全市生态环境系统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在省厅党组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第五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全市生态环境系统上下同心、团结奋进，认真贯彻落实省厅党组和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全面推动各项工作开展，圆满完成了工作目标。

2024年，我市综合指数为4.22，同比下降7.9%，省内排名正数第4，全国168城市排名较往年前进15名；PM2.5浓度为41微克/立方米，PM10浓度为69微克/立方米，优良天246天。13个国省考断面均值全部达标，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11个。省下达我市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村庄任务数111个，全部完成整治。

加快生态环境法治建设。成功承办全国生态环境法治培训班，并就生态环境法治工作经验作典型交流。加强地方立法，起草完成《衡水市生态环境保护若干规定》，围绕滏阳河生态保护和治理开展协同立法调研。

创新宣传思路，“生态衡水”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在省生态环境系统率先入驻学习强国平台，2024年，在“生态衡水”强国号发布稿件1263篇，“生态衡水”新媒体不断求新求变，微信公众号推送稿件979篇，微博账号推送稿件2871篇，发布抖音短视频45

个。与衡水广播电视台、衡水日报社等本地主流媒体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播发全市生态环境亮点工作，在衡水日报、衡水晚报刊发稿件240余篇、衡水广播电视台《美丽衡水》栏目播发节目31期，新闻128条。

质量状况

空气质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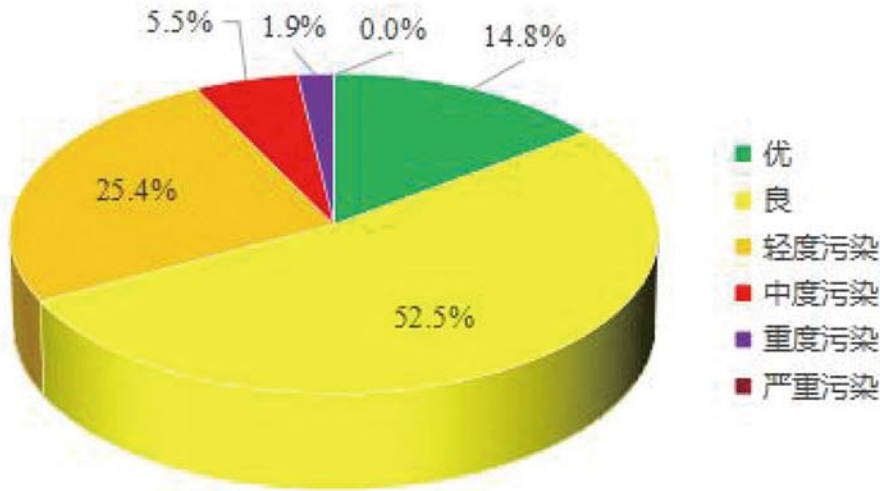
全市优良天数比例

2024 年全年开展空气质量日报 366 天，优良天数平均为 246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 67.2%，重度污染及以上天数为 7 天。主要污染物 PM_{2.5}、O₃，未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以 O₃ 为首要污染物天数为 164 天，占比 44.8%，以 PM_{2.5} 为首要污染物天数为 87 天，占比 23.8%。综合空气质量指数 4.22。

2024 年衡水市各空气质量级别天数情况表

单位：天

年 份	总有效天数	达标	轻度污染	中度污染	重度污染及以上
2024 年	366	246	93	20	7



2024 年衡水市空气质量级别分布

主要污染物浓度及达标率

PM_{2.5}：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 86.7%，全市年平均浓度为 41 微克 / 立方米。
PM₁₀：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 96.7%，全市年平均浓度为 69 微克 / 立方米。
O₃ (以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数计)：全年平均达标率为 80.9%。全市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平均浓度为 182 微克 / 立方米。
NO₂：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 100%，全市年平均浓度为 24 微克 / 立方米。
CO (以日均值的第 95 百分位数计)：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 100%，全市 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0.9 毫克 / 立方米，CO 最高日均值浓度达到国家日均值二级标准。
SO₂：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 100%，全市年均值为 6 微克 / 立方米，SO₂ 年均百分位浓度达到国家日均值二级标准。

2024 全市各项评价情况表

单位：μ g/m³

监测项目	均值	超标倍数	百分位	百分位浓度	超标倍数	达标率 %
SO ₂	6	0	98	14	0	100
PM ₁₀	69	0	95	140	0	96.7
NO ₂	24	0	98	58	0	100
PM _{2.5}	41	0.17	95	105	0.40	86.7
O ₃	--	--	90	182	0.14	80.9
CO (mg/m ³)	--	--	95	0.9	0	100

全省城市空气质量排名情况

按照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统计结果，衡水市 2024 年综合指数值为 4.22，同比 2023 年下降了 7.9%。达标天数为 246 天，同比 2023 年增加了 27 天。

全省 11 个地市综合指数、达标及重污染天数情况

城市	综合指数及变化情况		各项污染物浓度情况					
	2024 年综合指数	监测有效天数	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CO-95per (mg/m ³)	O ₃ -8h-90per
张家口市	2.66	366	19	40	4	14	0.7	152
承德市	3.32	366	23	50	8	24	1.0	155
秦皇岛市	3.92	366	31	58	6	31	1.1	166
衡水市	4.22	366	41	69	6	24	0.9	182
唐山市	4.26	366	37	68	7	27	1.3	178
沧州市	4.30	366	41	67	7	27	1.0	179
廊坊市	4.30	366	38	70	4	30	1.1	178
保定市	4.47	366	44	76	4	27	1.0	179
邯郸市	4.47	366	46	76	6	23	1.2	175
邢台市	4.51	366	44	76	6	24	1.3	182
石家庄市	4.60	366	45	78	5	27	1.2	182

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排名情况

全市 13 个县市区，22 个省控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监测项目为国标六参数。2024 年，全市各区县达标天数由多到少排名为：武强县（270 天）、冀州区（263 天）、武邑县（263 天）、饶阳县（262 天）、安平县（261 天）、深州市（260 天）、阜城县（259 天）、枣强县（256 天）、景县（250 天）、故城县（247 天）。2024 年，全市各区县优良天数比例由高到低排名为：武强县（73.8%）、冀州区（71.9%）、武邑县（71.9%）、饶阳县（71.6%）、安平县（71.3%）、深州市（71.0%）、阜城县（70.8%）、枣强县（69.9%）、景县（68.3%）、故城县（67.5%）。

衡水市省控空气站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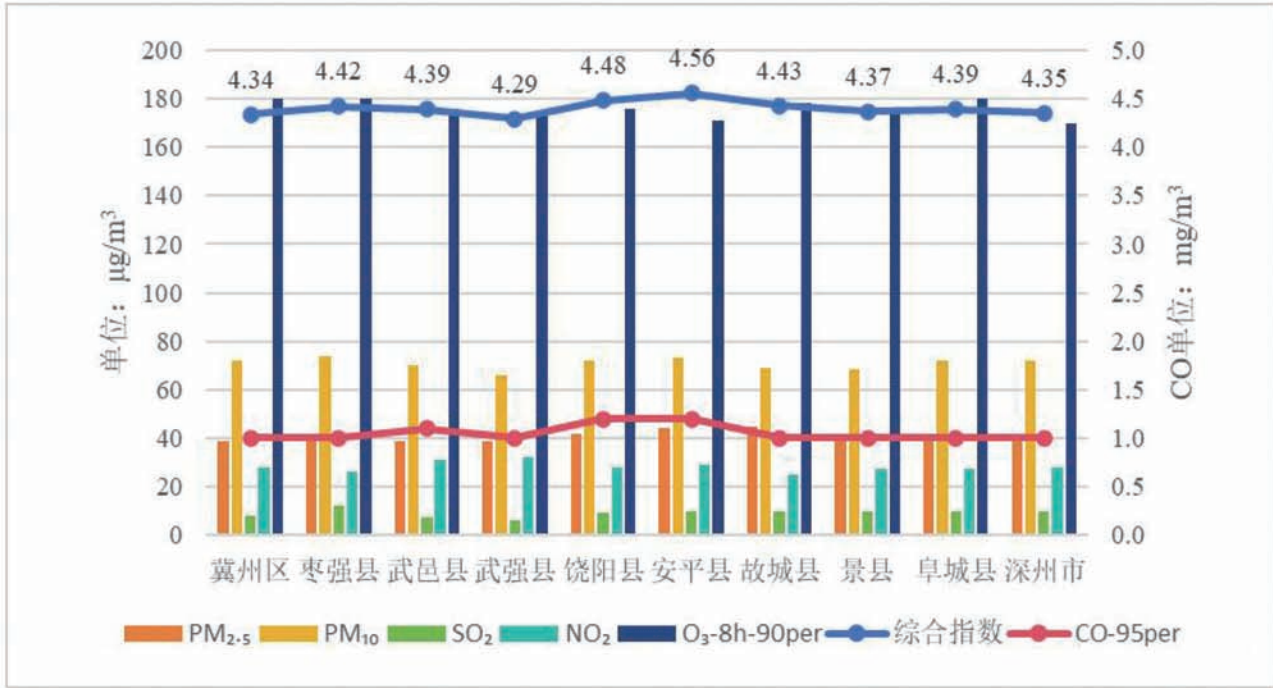
城市	点位个数	点位名称
衡水市	22	冀州住建局、枣强公安局、枣强康城小区、武邑县委党校、武邑信访局、深州市政府、深州体育馆、武强实验学校、武强交通局、饶阳县政府、饶阳税务局、安平环保局、安平教师进修学校、安平明德小学（该站点不参与全省考核）、故城成龙中学、故城住建局、景县第一中学、景县市场监管局、景县交通局、阜城交通局、阜城第五小学、滨湖新区管委会（该站点不参与全省考核）

2024 年各区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除 CO 为 mg/m³、综合空气指数无量纲外，其余为 μg/m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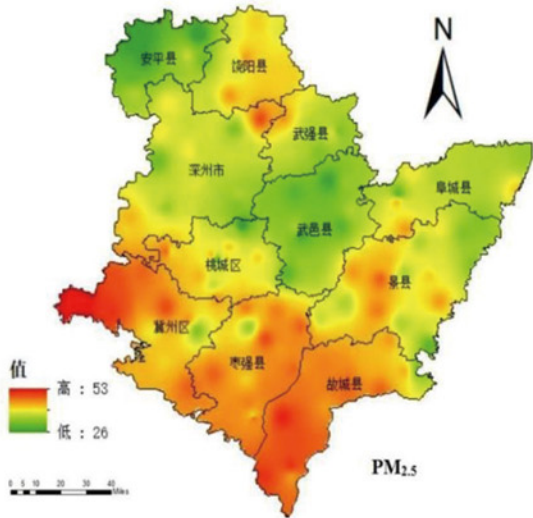
区 县	2024 年综合空气指数及主要污染物浓度						
	综合指数	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CO-95per	O ₃ -8h-90per
冀州区	4.34	39	72	8	28	1.0	180
枣强县	4.42	40	74	12	26	1.0	180
武邑县	4.39	39	70	7	31	1.1	176
深州市	4.35	40	72	10	28	1.0	170
武强县	4.29	39	66	6	32	1.0	175
饶阳县	4.48	42	72	9	28	1.2	176
安平县	4.56	44	73	10	29	1.2	171
故城县	4.43	45	69	10	25	1.0	178
景 县	4.37	42	68	10	27	1.0	176
阜城县	4.39	40	72	10	27	1.0	180

2024 年衡水市市辖各区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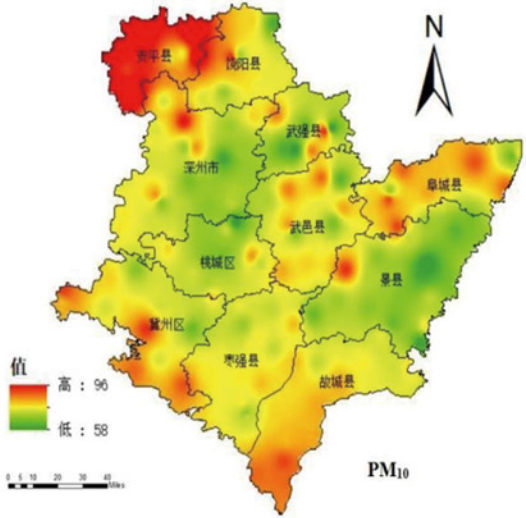


各乡镇及开发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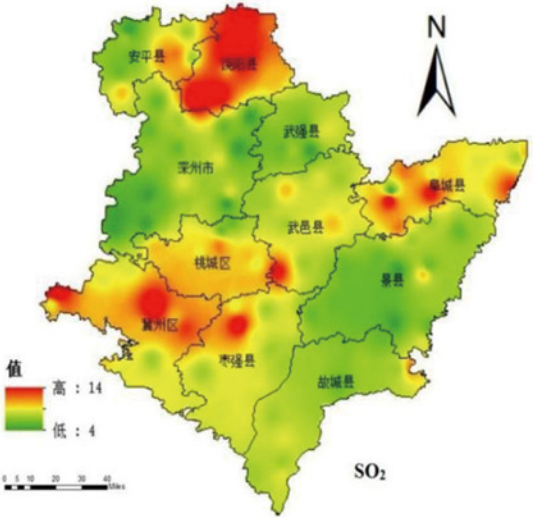
全市新建 118 个乡镇空气站和新建 17 个省级以上开发区空气站，全年监测项目均为国标六参数 (PM_{2.5}、SO₂、PM_{2.5}、NO₂、CO、O₃)。2024 年，我市 PM₁₀ 污染较严重的地区主要为北部安平县，PM_{2.5} 污染较严重的地区主要为南部冀州区、枣强县、故城县，污染较严重的地区主要为阜城县、枣强县、故城县；SO₂ 污染相对较严重的地区主要为北部饶阳县和南部冀州区、枣强县；CO 污染相对较严重的地区主要为东部景县、阜城县；NO₂ 污染相对较严重的地区主要为中北部武邑县、武强县、安平县；O₃ 整体污染分布规律性较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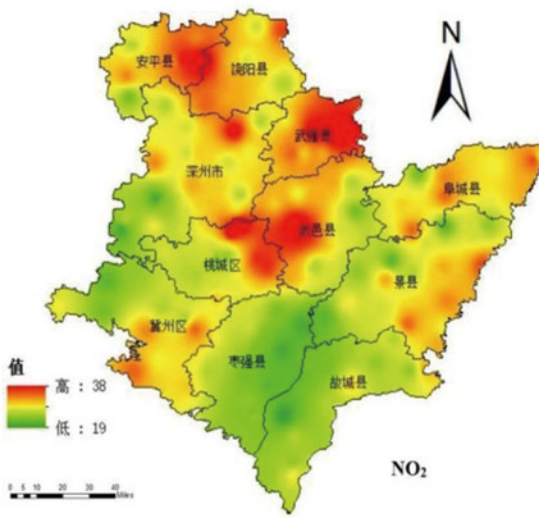
PM_{2.5} 污染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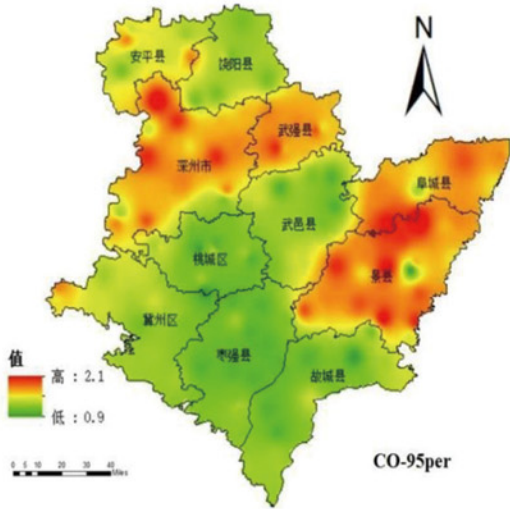
PM₁₀ 污染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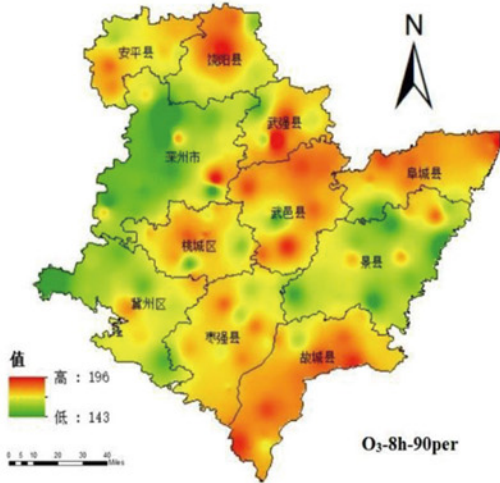
SO₂ 污染分布图



NO₂ 污染分布图



CO-95per 污染分布图



O₃-8h-90per 污染分布图

2024 年衡水市乡镇及开发区空气质量监测情况表

单位：除 CO 为 mg/m³、综合空气指数无量纲外，其余为 μg/m³

序号	站点名称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CO (mg/m ³)	O ₃ 8H (μg/m ³)	综合 指数
1	安平县安平镇	73	33	9	29	1.3	174	4.26
2	安平县程油子乡	93	27	6	29	1.2	178	4.33
3	安平县大何庄乡	89	26	6	24	1.6	170	4.17
4	安平县大子文乡	81	30	5	29	1.1	182	4.24
5	安平县黄城镇	82	28	5	27	1.2	177	4.14
6	安平县马店镇	93	28	4	26	1.3	172	4.25
7	安平县南王庄乡	96	34	8	22	1.4	180	4.49
8	安平县西两洼乡	89	31	6	37	1.6	173	4.66
9	滨湖新区彭杜乡	69	35	8	25	1.2	164	4.06
10	滨湖新区魏屯镇	74	40	8	27	0.9	180	4.35
11	阜城县阜城镇	81	39	12	27	1.6	174	4.64
12	阜城县古城镇	76	35	11	30	1.2	181	4.45
13	阜城县建桥乡	75	34	7	29	1.4	182	4.37
14	阜城县蒋坊乡	79	37	9	22	1.5	184	4.42
15	阜城县码头镇	79	38	10	28	1.4	175	4.53
16	阜城县漫河乡	81	40	9	30	1.9	162	4.69
17	阜城县王集乡	80	34	7	26	1.7	178	4.41

序号	站点名称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CO (mg/m ³)	O ₃ _8H (μg/m ³)	综合 指数
18	阜城县霞口镇	72	33	8	26	1.5	188	4.31
19	高新区大麻森乡	71	34	5	35	1.1	173	4.3
20	故城县坊庄乡	70	41	6	22	1	171	4.14
21	故城县故城镇	72	42	6	24	1.1	186	4.37
22	故城县建国镇	79	40	7	26	1.2	174	4.43
23	故城县军屯镇	79	44	6	23	1.2	186	4.53
24	故城县里老乡	72	40	5	24	1.1	177	4.24
25	故城县青罕镇	76	42	5	27	1.1	184	4.48
26	故城县饶阳店镇	74	45	6	19	1	179	4.3
27	故城县三朗乡	75	40	6	22	1.1	180	4.26
28	故城县武官寨镇	75	43	7	24	1	184	4.42
29	故城县西半屯镇	81	44	6	23	1.2	180	4.52
30	故城县夏庄镇	71	39	6	23	1.2	176	4.2
31	故城县辛庄乡	73	39	6	23	0.9	182	4.19
32	故城县郑口镇	76	40	6	24	1.3	181	4.38
33	冀州区北漳淮乡	79	39	7	30	1.2	174	4.5
34	冀州区官道李镇	67	42	7	23	1.3	166	4.22
35	冀州区冀州镇	71	40	8	24	1.2	174	4.27
36	冀州区码头李镇	71	44	8	22	1.3	170	4.33
37	冀州区门庄乡	74	43	7	21	1.2	171	4.3
38	冀州区南午村镇	80	42	7	27	1.2	164	4.46
39	冀州区西王镇	75	47	7	26	1.4	153	4.49
40	冀州区小寨乡	71	43	13	24	1.3	166	4.42
41	冀州区徐庄乡	82	37	8	29	1.1	180	4.48
42	冀州区周村镇	71	38	6	26	1.2	176	4.25
43	景县安陵镇	68	32	6	31	1.4	153	4.07
44	景县北留智镇	70	40	6	29	1.7	167	4.42
45	景县杜桥镇	68	34	4	24	1.9	170	4.15
46	景县广川镇	65	35	5	21	1.7	162	3.96
47	景县泽河流镇	70	34	6	25	1.8	160	4.14
48	景县景州镇	58	36	5	28	1.5	172	4.1
49	景县连镇乡	66	32	6	23	1.6	170	3.99
50	景县梁集乡	68	37	6	21	2.1	178	4.28
51	景县刘集乡	64	32	5	25	1.5	182	4.04

序号	站点名称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CO (mg/m ³)	O ₃ _8H (μg/m ³)	综合 指数
52	景县留府乡	82	40	5	23	1.8	174	4.51
53	景县留智庙镇	73	36	5	26	1.8	172	4.33
54	景县龙华镇	68	34	5	26	1.6	172	4.15
55	景县青兰乡	67	41	5	25	1.7	173	4.33
56	景县王千寺镇	69	42	5	28	1.4	178	4.43
57	景县王瞳镇	65	34	4	30	1.9	159	4.19
58	景县温城乡	67	39	5	21	1.6	168	4.12
59	饶阳县大官厅镇	74	38	11	25	1.1	182	4.37
60	饶阳县大尹村镇	63	36	9	31	1.2	168	4.21
61	饶阳县东里满乡	71	35	14	30	1.1	170	4.33
62	饶阳县留楚乡	72	38	8	24	1.1	172	4.21
63	饶阳县饶阳镇	68	40	14	25	1.1	192	4.44
64	饶阳县王同岳镇	75	36	8	28	1.2	178	4.34
65	饶阳县五公镇	68	40	12	28	1.1	174	4.38
66	深州市北溪村乡	74	43	4	24	1.5	172	4.42
67	深州市兵曹乡	84	35	6	25	1.8	143	4.26
68	深州市辰时镇	68	32	5	34	1.5	166	4.23
69	深州市大堤镇	66	36	7	28	1.6	162	4.2
70	深州市大冯营乡	68	35	4	26	1.6	174	4.18
71	深州市大屯镇	73	38	4	20	1.6	177	4.21
72	深州市东安庄乡	71	31	6	29	1.8	166	4.21
73	深州市高古庄镇	67	33	5	23	1.5	164	3.96
74	深州市护驾迟镇	69	34	7	24	1.6	190	4.27
75	深州市穆村乡	71	37	5	26	1.3	166	4.16
76	深州市前磨头镇	71	37	4	26	1.7	166	4.25
77	深州市乔屯乡	70	32	4	26	1.1	158	3.9
78	深州市深州镇	68	37	5	25	1.5	156	4.09
79	深州市唐奉镇	71	37	5	24	2	176	4.35
80	深州市王家井镇	73	39	4	24	1.2	159	4.11
81	深州市魏家桥镇	77	35	4	20	1.5	167	4.09
82	深州市榆科镇	62	35	7	25	1.8	172	4.16
83	桃城区邓庄镇	70	36	7	32	1	168	4.25
84	桃城区何庄乡	66	38	8	23	1.3	178	4.17
85	桃城区河东办事处	77	38	8	32	1.2	173	4.5

序号	站点名称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CO (mg/m ³)	O ₃ _8H (μg/m ³)	综合 指数
86	桃城区河西办事处	66	36	9	23	1	184	4.1
87	桃城区河沿镇	71	39	8	24	1.1	179	4.25
88	桃城区路北办事处	68	39	9	26	1	177	4.24
89	桃城区赵圈镇	74	37	8	25	1.3	178	4.3
90	桃城区中华办事处	66	31	8	22	1.1	182	3.93
91	武强县北代乡	65	34	5	35	1.6	185	4.42
92	武强县豆村乡	78	32	4	28	1.5	179	4.29
93	武强县街关镇	63	35	5	30	1.8	170	4.24
94	武强县孙庄乡	78	40	6	26	1.6	164	4.42
95	武强县武强镇	83	36	7	34	1.7	173	4.69
96	武强县周窝镇	60	34	6	27	1.5	196	4.21
97	武邑县大紫塔乡	74	33	6	24	1.3	186	4.18
98	武邑县韩庄镇	64	33	6	24	1	182	3.94
99	武邑县龙店镇	78	30	8	26	1	178	4.11
100	武邑县桥头乡	76	34	7	22	1	178	4.09
101	武邑县清凉店镇	76	30	11	28	1.1	182	4.25
102	武邑县圈头乡	69	32	6	27	1.3	184	4.15
103	武邑县审坡镇	66	30	8	25	1.1	182	3.97
104	武邑县武邑镇	77	34	6	38	1.2	176	4.52
105	武邑县赵桥镇	79	28	7	28	1.1	184	4.18
106	枣强县大营镇	74	45	7	24	1.1	181	4.48
107	枣强县恩察镇	73	38	7	22	1	174	4.14
108	枣强县加会镇	75	41	7	21	1	180	4.25
109	枣强县马屯镇	70	41	6	22	1	171	4.14
110	枣强县唐林镇	74	42	6	21	1	174	4.22
111	枣强县王常乡	75	42	7	20	1.1	174	4.26
112	枣强县王钧乡	70	40	6	20	1	181	4.12
113	枣强县肖张镇	72	41	7	25	1	177	4.3
114	枣强县新屯镇	73	41	7	23	1.1	176	4.29
115	枣强县枣强镇	73	43	7	22	1	171	4.26
116	枣强县张秀屯镇	73	42	6	24	1	178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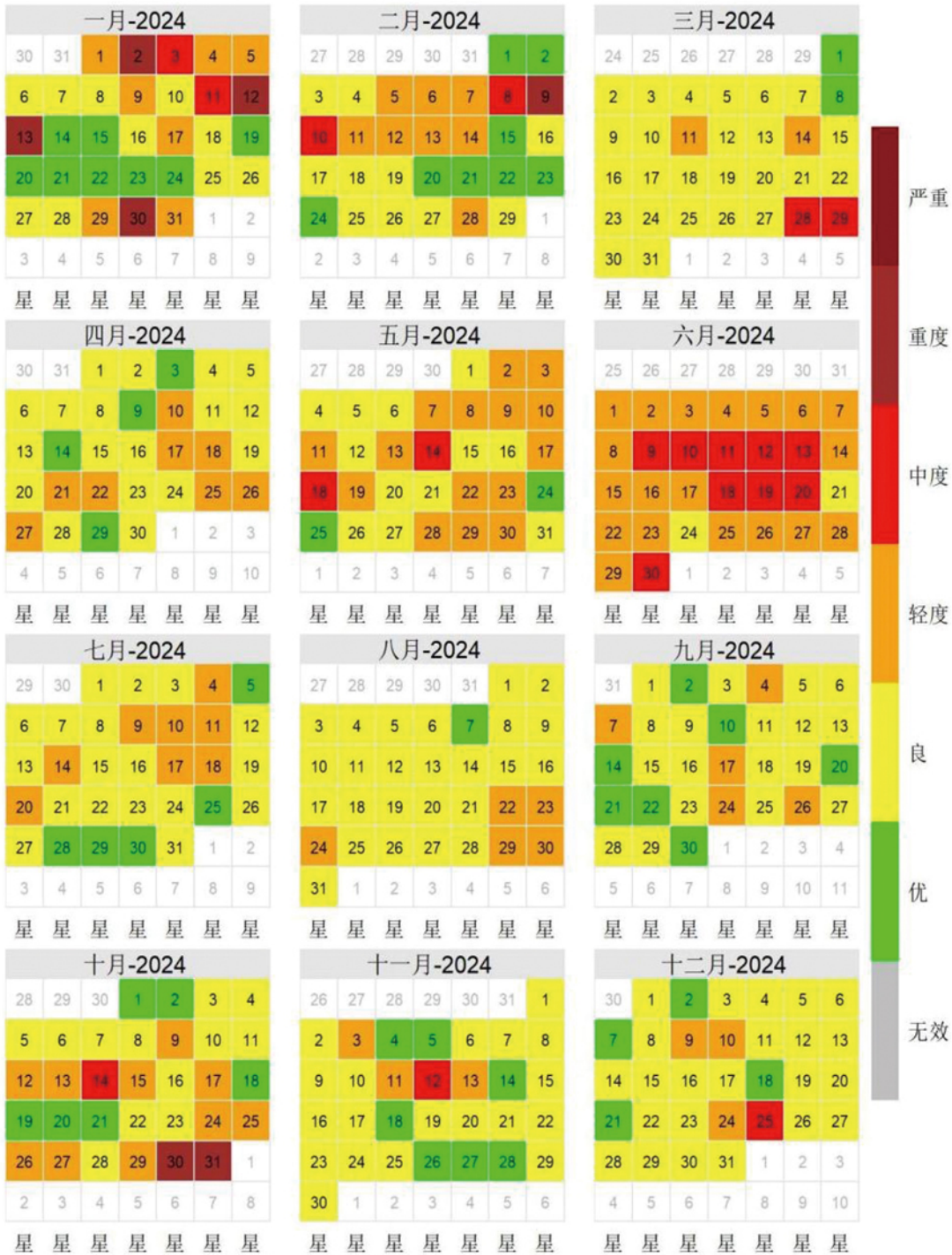
2024 年衡水市开发区空气质量监测情况表

单位：除 CO 为 mg/m³、综合空气指数无量纲外，其余为 μg/m³

序号	站点名称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CO (mg/m ³)	O ₃ _8H (μg/m ³)	综合 指数
1	河北故城经济开发区	74	31	9	28	1.3	177	4.23
2	河北深州经济开发区	77	35	6	27	1.4	180	4.35
3	河北衡水桃城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	72	42	8	25	1.2	173	4.36
4	河北冀州高新技术开发 区（北区）	65	32	10	30	1.1	172	4.12
5	河北冀州高新技术开发 区（西区）	81	53	14	25	1.6	156	4.90
6	河北安平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	72	35	9	33	1.3	177	4.43
7	河北饶阳经济开发区	82	36	11	27	1.3	183	4.52
8	河北武邑经济开发区	66	29	7	32	1.2	163	4.01
9	河北武强经济开发区	60	32	7	35	1.4	173	4.20
10	河北枣强经济开发区 （大营工业园区）	64	34	7	21	1.3	172	3.92
11	河北枣强经济开发区 （枣强工业园区）	68	33	12	25	1.2	182	4.17
12	河北阜城经济开发区 （西区）	67	30	4	26	1.6	180	4.06
13	河北阜城经济开发区 （北区）	65	33	6	31	1.6	180	4.27
14	河北衡水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北区）	60	27	5	36	1.1	178	4.00
15	河北景县高新技术开发 区（衡德工业园）	61	30	7	28	1.3	171	3.94
16	河北景县高新技术开发 区（景州工业园区）	62	38	8	27	0.9	179	4.13



2024 年衡水市区空气质量 AQI 日历



2024 年衡水市区 AQI 日变化图

降水

全年降水量 772.1 毫米，降水量随季节变化明显，7 月份降水量较大，冬春季较少。2024 年降水酸度较上年略有下降，呈中性；降水量较上年明显下降。2024 年全年降水 pH 值范围 6.10–8.35，无酸雨出现，降水 pH 年均值为 6.64，降水 pH 年均值好于酸雨限值，属于中性雨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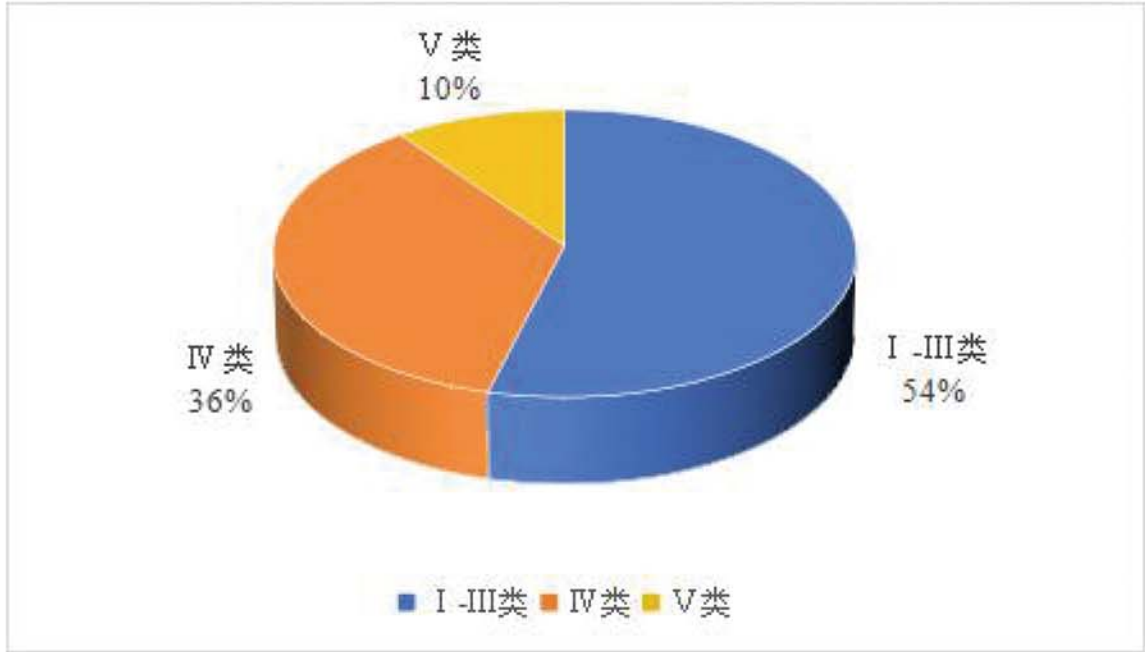
2024 年酸沉降（降水）酸度统计表

月份	样品数	pH 最小值	pH 最大值	pH 均值	降水量(mm)	酸雨样品数
2	2	7.49	7.52	7.50	28.0	0
5	4	7.21	7.80	7.34	50.5	0
6	4	7.22	7.44	7.31	24.1	0
7	15	6.10	6.98	6.80	322.4	0
8	9	6.41	8.35	6.99	228.6	0
9	4	6.81	6.89	6.86	29.7	0
10	4	6.81	6.89	6.85	49.2	0
11	6	6.76	6.86	6.81	39.6	0

水环境质量 »

衡水市四大水系分别为：子牙河水系、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大清河水系和漳卫河水系，其中涉及滏阳河、滏阳新河、滹沱河、滹龙河、滏东排河、江江河、清凉江、老盐河（索泸河）和卫－南运河共九条主要河流。监测断面共 50 个，包括入境断面、出境断面和跨县界断面。2024 年，50 个监测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所占比例为 54%，Ⅳ类断面所占比例为 36%，Ⅴ类断面所占比例为 10%。

衡水市地表水水质类别占比图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定性评价分级

水质类别比例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Ⅰ～Ⅲ类水质比例≥90%	优	蓝色
75%≤Ⅰ～Ⅲ类水质比例<90%	良好	绿色
Ⅰ～Ⅲ类水质比例<75%，且劣Ⅴ类比例<20%	轻度污染	黄色
Ⅰ～Ⅲ类水质比例<75%，且 20%≤劣Ⅴ类比例<40%	中度污染	橙色
Ⅰ～Ⅲ类水质比例<60%，且劣Ⅴ类比例≥40%	重度污染	红色

断面水质定性评价

水质类别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水质功能类别
Ⅰ～Ⅱ类水质	优	蓝色	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珍稀水生生物栖息地、鱼虾类产卵场、仔稚幼鱼的索饵场等
Ⅲ类水质	良好	绿色	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鱼虾类越冬场、洄游通道、水产养殖区、游泳区
Ⅳ类水质	轻度污染	黄色	一般工业用水和人体非直接接触的娱乐用水
Ⅴ类水质	中度污染	橙色	农业用水及一般景观用水
劣Ⅴ类水质	重度污染	红色	除调节局部气候外，使用功能较差

衡水市河流监测情况统计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入境断面	跨县断面	出境断面
子牙河水系	滏阳河	码头李	衡尚营四村桥、北外环路桥、南汧林村桥、岔河桥、小范桥（不跨界）	东-西樊屯、西贾庄村桥
	滏阳新河	侯庄桥	巨鹿村桥、候店桥、康辛庄桥、周通村小桥、祥村桥、虎赵村桥	黄铁房桥
	滹沱河	枣营	富村桥	临河富庄桥
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	滏东排河	城后桥	前韩家庄村桥、010乡道桥、周言村桥、顺河庄桥	田村闸
	江江河	杏基村桥（发源于故城大杏基村）	王七村桥、后罗村桥	张帆庄
	清凉江	十八庙桥	朱往驿村桥、马朗桥、塔头桥	连村闸
大清河水系	老盐河（索泸河）	--	刘昞后村桥（不跨界）、西赵家庄村桥、留仲闸	马回台村桥
	滹龙河	什伍村	--	南板桥
漳卫河水系	卫-南运河	1.西渡口驿村桥、2.武城运河大桥、3.郑口运河大桥、4.东第三桥、5.安陵桥、6.连镇北街北桥、7.中二屯、8.大龙湾村桥、		

子牙河水系

2024 年子牙河水系衡水市段主要河流共设置了 19 个监测断面，其中滏阳河 8 个监测断面、滏阳新河 8 个监测断面、滹沱河 3 个监测断面。每个监测断面共监测 12 次，年均值判断水质类别和主要污染物。

子牙河水系（衡水段）综合水质评价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监测断面名称	水质现状类别	主要污染指标（河流）	主要污染指标（断面）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子牙河水系	滏阳河	码头李	IV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氨氮	化学需氧量、总磷、氨氮	0.27、0.23、0.04	轻度污染
		衡尚营四村桥	IV		化学需氧量、氨氮、高锰酸盐指数	0.30、0.19、0.15	
		北外环路	V		氨氮、化学需氧量	0.76、0.31	
		南汗林村桥	V		化学需氧量、氨氮、高锰酸盐指数	0.70、0.57、0.51	
		岔河桥	V		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0.76、0.55、0.50	
		小范桥（不跨界）	III		--	--	
		东-西樊屯	IV		化学需氧量	0.10	
		西贾庄桥	III				
	滏阳新河	侯庄桥	IV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化学需氧量	0.04	轻度污染
		巨鹿村桥	IV		氨氮、化学需氧量	0.23、0.18	
		侯店桥	IV		化学需氧量	0.15	
		康辛庄桥	IV		化学需氧量、氨氮	0.15、0.06	
		周通村小桥	IV		化学需氧量	0.06	
		祥村桥	IV		化学需氧量、氨氮	0.09、0.09	
		虎赵庄桥	IV		化学需氧量、氨氮	0.15、0.09	
		黄铁房桥	IV		总磷、化学需氧量	0.10、0.08	
	滹沱河	枣营	II	--	--	--	优
		富村桥	III		--	--	
		临河富庄桥	II		--	--	

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

2024 年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衡水市段主要河流共设置了 19 个监测断面，其中滏东排河 6 个监测断面，江江河 4 个监测断面，清凉江 5 个监测断面，老盐河（索泸河）4 个监测断面。每个监测断面共监测 12 次，年均值判断水质类别和主要污染物。

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衡水段）综合水质评价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水质现状类别	水质现状类别	主要污染指标（河流）	主要污染指标（断面）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	滏东排河	城后桥	III	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	--	轻度污染
		前韩家庄桥	IV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0.42、0.14	
		010 乡道桥	V		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0.68、0.45、0.12	
		周言村桥	IV		化学需氧量	0.12	
		顺河庄村桥	IV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	0.22、0.11	
		田村闸	III		--	--	
	江江河	杏基村桥（发源于故城大杏基村）	III	--	--	--	良好
		王七村桥	III		--	--	
		后罗村桥	IV		化学需氧量	0.49	
		张帆庄	III		--	--	
	清凉江	十八庙桥	II	--	--	--	优
		朱往驿村桥	III		--	--	
		马朗桥	III		--	--	
		塔头桥	III		--	--	
		连村闸	II		--	--	
	老盐河	刘旻后村桥（不跨界）	III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0.51、0.05	轻度污染
		西赵家庄村桥	V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0.42、0.02	
		留仲闸	IV		化学需氧量	0.17	
		马回台村桥	IV				

大清河水系（白洋淀流域）

大清河水系衡水段包括 2 条河流，为安平境内小白河和潞龙河。其中小白河常年断流，部分河段已无河道；潞龙河源头在保定安国，北入白洋淀，流经衡水市安平县，境内河长 16.03km。

2024 年潞龙河衡水段共设置了 2 个监测断面，什伍村断面为衡水市入境断面（保定安国流入衡水安平县），南板桥断面为衡水市出境断面（衡水安平县流入保定博野县）。2024 年潞龙河衡水段断流月份居多，偶有来水月份水质很好，水质类别能够符合 II 类，考核衡水市出境南板桥断面符合水质目类别要求。

潞龙河（衡水段）综合水质评价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水质现状类别	水质现状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	超标因子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大清河水系	潞龙河	仕伍村	II	——	——	——	优
		南板桥	II		——	——	

漳卫河水系（大运河流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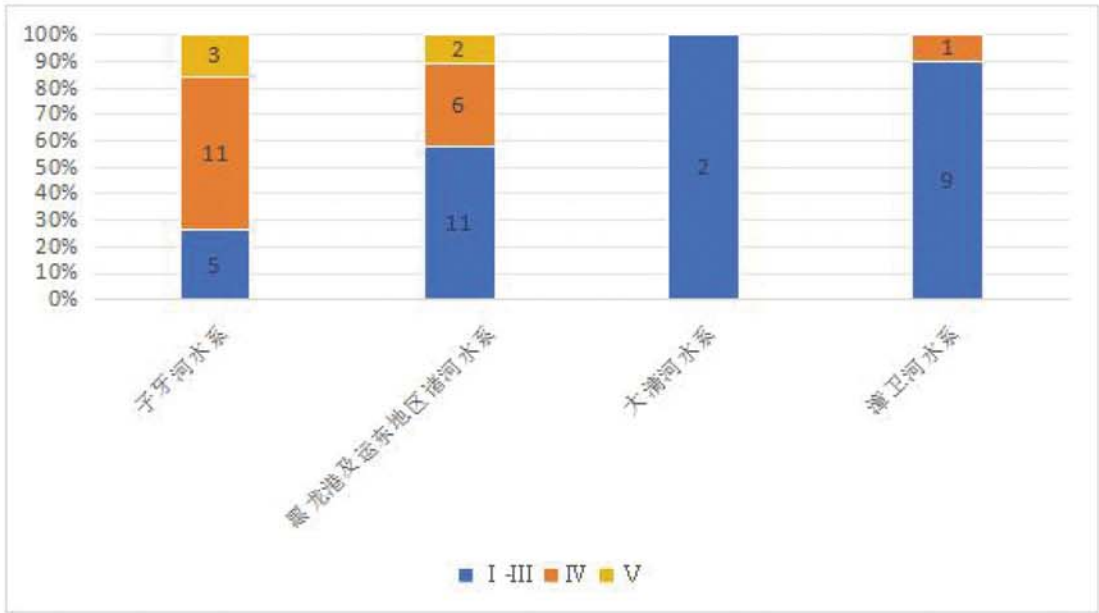
漳卫河水系衡水段包括卫 - 南运河一条主要河流。流经衡水市故城县、景县、阜城县，境内河长 164.03km，其中卫运河 64.12km，南运河 99.91km。2024 年卫 - 南运河衡水市段主要河流共设置了 10 个监测断面，每个监测断面监测频次为每月一次，年均值判断水质类别和主要污染物。

卫 - 南运河（衡水段）综合水质评价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水质现状类别	水质现状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河流）	超标因子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漳卫河水系	卫-南运河	西渡口驿村桥	III	--			优
		武城运河大桥	III				
		郑口运河大桥	III				
		东第三桥	III				
		安陵桥	III				
		连镇北街北桥	IV		化学需氧量	0.26	
		中二屯	III				
		大龙湾村桥	III				
		廖庄村北	III				
		霞口村桥	III				

衡水市四大河流水系水质总体为轻度污染，其中子牙河水系和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为轻度污染，大清河水系和漳卫河水系为优。

衡水市四大水系断面水质类别占比图



河渠

八渠为：冀码渠、留楚排干、惠民渠、青年干渠、营南干渠、京堂排干、天平沟、连村干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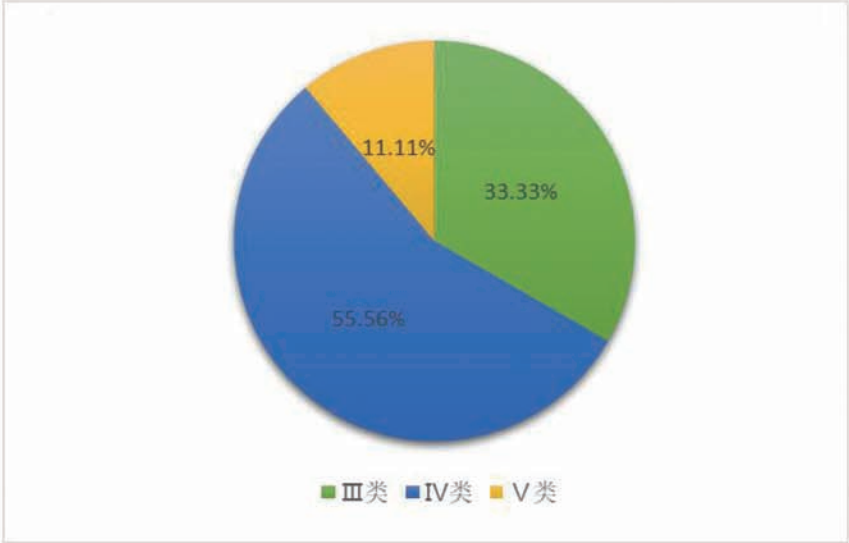
2024 年衡水市八渠水质状况表

单位：mg/L

河渠名称	监测断面	所属县区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以 III 类计）	水质目标	超标因子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冀码渠	大寨桥	冀州区	IV	化学需氧量	V	-	-	轻度污染
留楚排干	合立村桥	饶阳县	IV	化学需氧量	V	-	-	轻度污染
	胜利村桥		III	-	V	-	-	污染
惠民渠	尚庄闸	景县	IV	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化学需氧量	V	-	-	轻度污染
青年干渠	中华大街与工业路桥	故城县	IV	化学需氧量	V	-	-	轻度污染
营南干渠	危庄桥	枣强县	IV	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	V	-	-	轻度污染
京堂排干	前铺村东铁桥	安平县	III	-	V	-	-	良好
天平沟	梅庄桥	深州市	III	-	V	-	-	良好
连村干渠	黄庄村桥	阜城县	V	氨氮、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总磷	V	-	-	中度污染

八条河渠中共有 9 个断面，其中留楚排干有胜利村桥、合立村桥两个断面，其余每条河渠一个断面。其中Ⅲ类的有 3 个，占断面总数 33.3%；Ⅳ类的有 5 个，占断面总数的 55.5%；Ⅴ类的有 1 个，占断面总数的 11.1%。

衡水市八条河渠水质类别比例



衡水湖水质情况

2024 年，衡水湖四条垂线监测结果均值水质类别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Ⅲ类标准值，衡水湖富营养化程度属轻度富营养。

2024 年衡水湖四条垂线的污染指数及水质类别

单位：mg/L (pH 值除外)

监测项目	小湖心	王口闸	大赵闸	大湖心	衡水湖
pH	0.4	0.47	0.4	0.93	0.53
高锰酸盐指数	0.82	0.92	0.82	0.88	0.85
氨氮	0.17	0.17	0.14	0.04	0.13
化学需氧量	0.75	0.8	0.75	0.95	0.8
总磷	0.8	0.8	0.8	0.6	0.8
氟化物	0.67	0.74	0.75	0.72	0.72
综合污染指数 P	5.87	6.27	6.03	6.22	6.06
污染负荷比 (%)	19.28%	20.59%	19.80%	20.43%	19.90%
水质类别	Ⅲ类	Ⅲ类	Ⅲ类	Ⅲ类	Ⅲ类

2024 年衡水湖综合营养状态指数表

项目	chl _a	TP	TN	SD	化学需氧量 _{Mn}
年均值	26.14	0.036	0.85	0.37	5.1
权重	0.266	0.188	0.179	0.183	0.183
TLI (j)	60.44	40.37	51.78	70.47	44.44
TLI (Σ)	54.03				
TLI (Σ) 标准	TLI (Σ) < 30 贫营养; 30 ≤ TLI (Σ) ≤ 50 中营养 TLI (Σ) > 50 富营养; 50 < TLI (Σ) ≤ 60 轻度富营养 60 < TLI (Σ) ≤ 70 中度富营养; TLI (Σ) > 70 重度富营养				

2024 年衡水湖各垂线污染负荷比分布图



衡水湖常规监测垂线示意图



运用 Spearman 秩相关系数法，采用 2016–2024 年 9 年的监测数据对衡水湖污染趋势进行分析，2016–2024 年衡水湖富营养状态以轻富营养为主，2024 年持续维持轻度富营养状态。

2016–2024 年衡水湖污染趋势分析

年度	y_i	综合污染指数	x_i	$d_i=x_i-y_i$	d_i^2	r_s	W_p (单侧显著水平 0.05)	污染趋势	分析结论
2016 年	1	5.4	9	8	64	-0.93	0.6	下降	$ r_s > W_p$, 有显著意义
2017 年	2	5.36	8	6	36				
2018 年	3	5.05	6	3	9				
2019 年	4	5.21	7	3	9				
2020 年	5	4.92	5	0	0				
2021 年	6	4.72	4	-2	4				
2022 年	7	3.65	1	-6	36				
2023 年	8	4.49	3	-5	25				
2024 年	9	4.48	2	-7	49				

饮用水源地环境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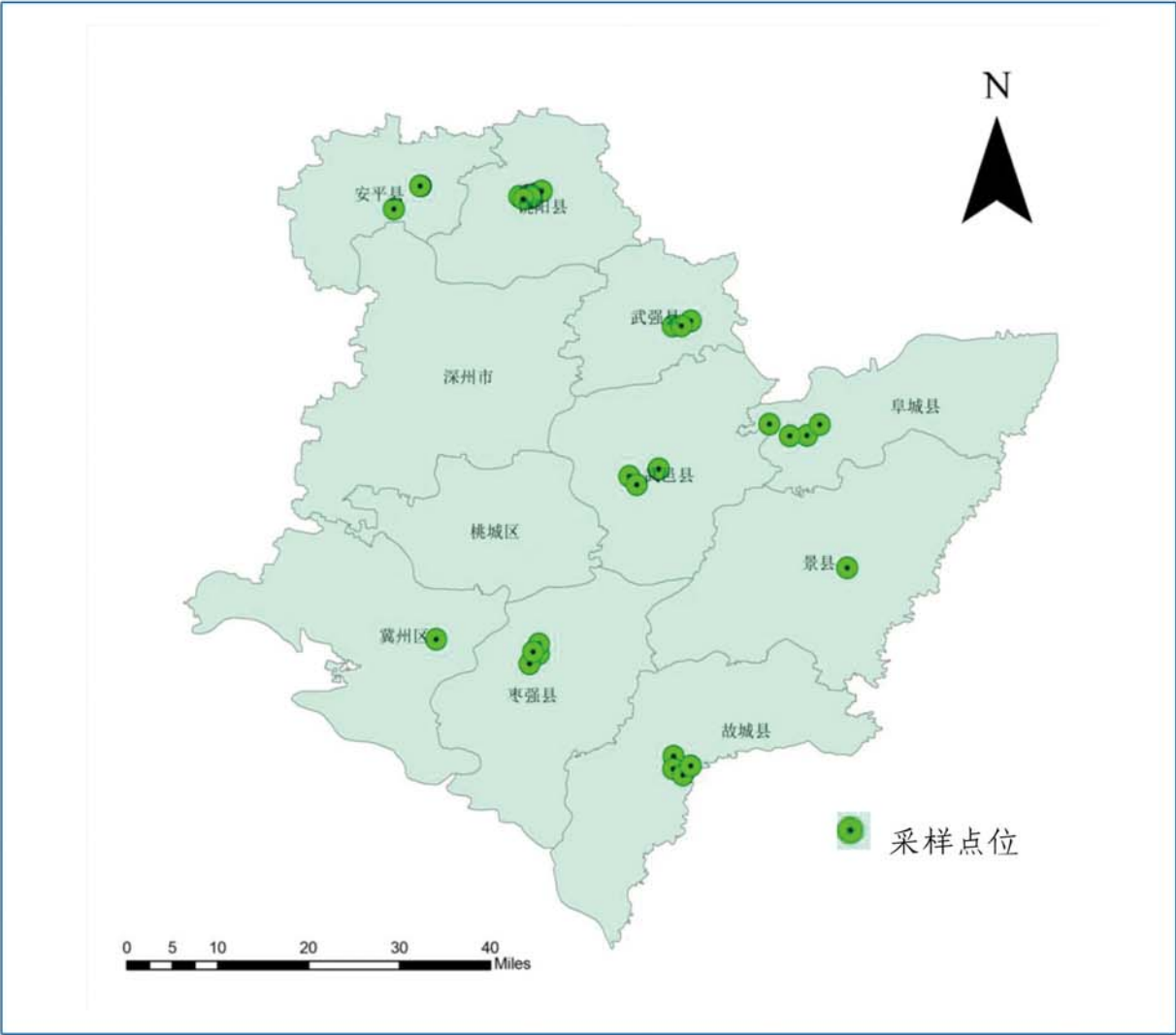
衡水市设区市国（省）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

2024 年衡水市设区市国（省）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衡水地下水源滏阳水厂、衡水地下水源的大庆水厂进行常规监测和全项分析监测，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Ⅲ类水质标准。

县级地表水水质情况

2024 年监测地下水饮用水源地 33 个；地下水源地中有 9 个点位出现氟化物超标现象，其他 24 个点位水质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Ⅲ类。

县级行政单位所在地城镇地下水饮用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县级行政单位所在城镇地下水饮用水源地分布

县名称	地下水饮用水源地名称
枣强县	新水厂供水站水源地、三中水源地、市政工程队水源地、花园路水源地
武邑县	公司 1#井水源地、镇卫生院 1#井水源地（备用水源地）、城关 1#、2#井水源地、车站南 1#供水井水源地
武强县	迎宾水厂 1#、2#井水源地、年画社 1#2#井水源地、宾馆 1#井水源地
饶阳县	自来水公司水源地、二中水源地、党校水源地、粮食局水源地、国税局家属院水源地、信用社水井水源地、农业银行院内水源地、粮局二库水源地
景县	景县自来水厂 1#、2#、3#、4#井水源地
安平县	安平中学 1#、2#井水源地、职业高中 1#井水源地、南工业园（旧工业园）1#井水源地
故城县	迎瑞小区水源地、野庄水源地、孟庄水源地、自来水公司水源地
阜城县	八里供水站水源地、阜兴供水站水源地、西水厂供水站水源地、阜东供水站水源地
冀州	冀州市地下水水源地
深州	深州市地下水水源地

县级行政单位所在城镇饮用水氟化物超标情况统计表

县级城市	最大值	最小值	平均值	超标率	最高超标倍数
景县	3.38	1.6	2.36	100%	228%
故城县	4.05	1.3	2.52	100%	305%
阜城县	1.6	0.82	1.33	100%	60%

地下水环境质量

2024 年，对衡水两个地下水监测点位滏阳水厂、衡水地下水源的大庆水厂进行常规监测和全项分析监测，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Ⅲ类水质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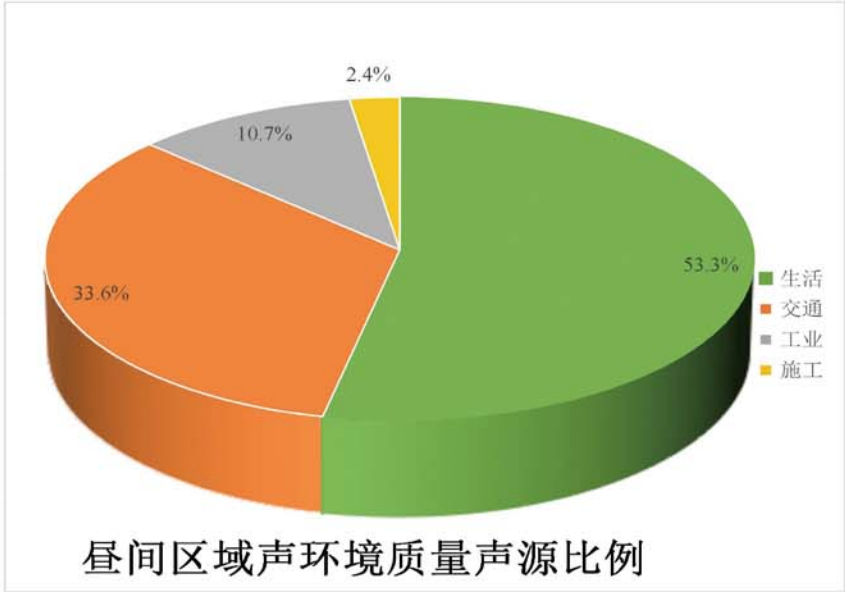
声环境质量

2024 年县级以上城市开展声环境质量监测包括：城市功能区声环境监测、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和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监测点位分别为 90 个，1248 个和 323 个。

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

2024 年衡水市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声源构成为生活噪声、交通噪声、工业噪声和施工噪声四类，其中昼间分别占 53.3%、33.6%、10.7% 和 2.4%，对昼间区域声环境质量影响广的声源为生活噪声和交通噪声，两者之和占声源的 86.9%。

2024 年衡水市区域声环境质量声源比例图



2024 年衡水市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平均等效声级为 54.8 分贝，声环境质量总体水平等级为二级，声环境质量较好。各县市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平均等效声级在 48.4~57.2 分贝之间。其中冀州区、饶阳县及深州市为三级（一般），枣强县和武邑县为一级（好），其余 6 个县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均为二级（较好）。冀州区区域声环境质量声源以生活噪声和交通噪声为主，合计占声源的 96.6%。饶阳县区域声环境质量声源以生活噪声和交通噪声为主，合计占声源的 92.8%。深州市区域声环境质量声源以生活噪声和交通噪声为主，合计占声源的 95.0%。

2024 年衡水市各县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县市区	昼间 Leq (dB)	昼间质量等级
衡水市区	54.8	二级
冀州区	57.1	三级
枣强县	48.4	一级
故城县	52.6	二级
景 县	54.8	二级
阜城县	53.8	二级
武邑县	49.4	一级
武强县	54.4	二级
饶阳县	55.5	三级
安平县	53.4	二级
深州市	57.2	三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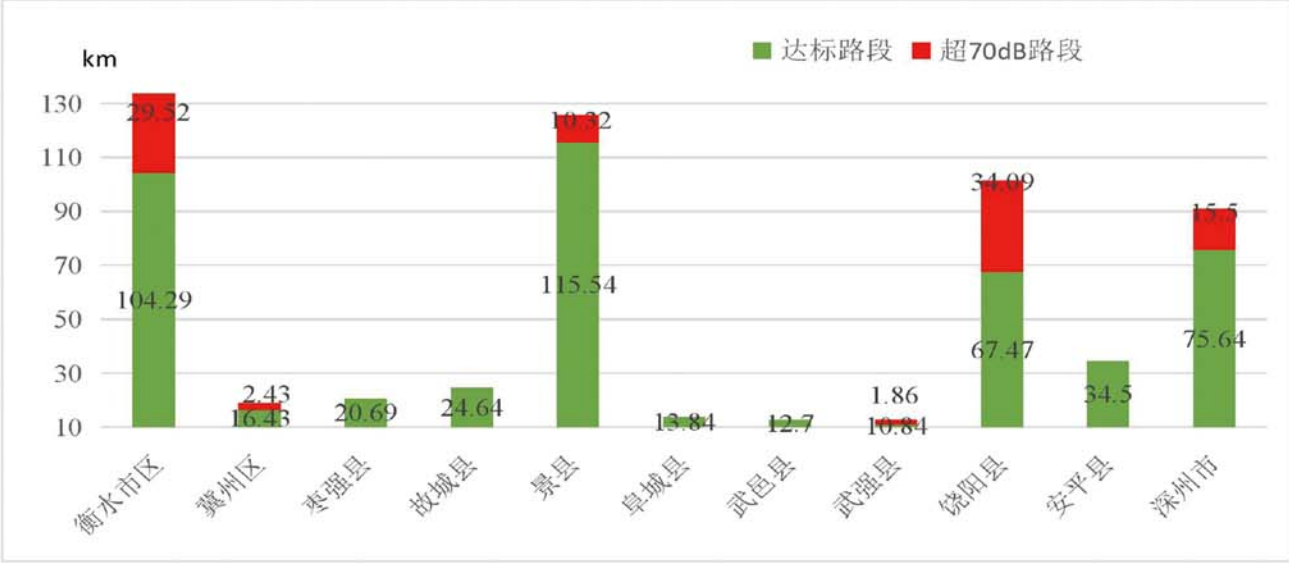
2023 年衡水市各县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覆盖面积占比

声环境质量等级	昼间声级范围 (dB)	昼间声级覆盖面积	昼间覆盖面积比例(%)
一级 (好)	≤50.0	56.98	15.6
二级 (较好)	50.1~55.0	151.01	41.3
三级 (一般)	55.1~60.0	116.85	32.0
四级 (较差)	60.1~65.0	33.58	9.2
五级 (差)	>65.0	6.89	1.9
衡水市		365.31	100

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

2024 年衡水市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共监测 323 个点位，共监测道路总长度为 590.03KM。2024 年衡水市各县市区昼间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平均等效声级在 59.0~66.6 分贝之间。全市各县市区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强度等级区均为一级（好）。

2024 年衡水市各县市区昼间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长度



2024 年衡水市各县市区昼间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县市区	监测道路长度 (km)	平均道路宽度 (m)	平均等效声级 (dB)	强度等级
衡水市区	133.81	61.77	66.6	一级
冀州区	18.86	40.26	64.4	一级
枣强县	20.69	38.33	63.5	一级
故城县	24.64	28.72	59.0	一级
景 县	125.86	19.64	63.1	一级
阜城县	13.84	17.73	59.3	一级
武邑县	12.70	41.70	64.7	一级
武强县	12.43	34.66	61.6	一级
饶阳县	101.56	37.80	62.4	一级
安平县	34.50	53.27	62.8	一级
深州市	91.14	44.01	66.4	一级

2016~2024 年衡水市区内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

年度	监测总长度 (km)	平均路宽 (m)	监测点位数 (个)	等效声级 (dB)	超 70 分贝路长 (km)	超 70 分贝路长 占比 (%)
2016	29.41	46.85	36	60.1	0	0
2017	29.41	46.85	36	60.5	0	0
2018	29.41	46.85	36	66.1	1.71	8.3
2019	29.41	46.85	36	65.7	0	0
2020	29.41	46.85	36	65.8	0	0
2021	133.81	61.77	50	66.3	0.71	0.5
2022	133.81	61.77	50	64.5	0	0
2023	133.81	61.77	50	65.5	12.25	9.2
2024	133.81	61.77	50	66.6	29.52	22.1
结论	通过对比, 2016~2024 年衡水市区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污染趋势结果: rs 为 0.325, WP(WP 为秩相关系数 rs 的临界值) 为 0.600, rs < WP, 表示变化趋势无显著意义, 呈上升趋势。					

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

2024 年衡水市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共 90 个, 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共监测 360 点次。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达标 340 点次, 占昼间监测点次的 94.4%; 夜间监测结果达标 310 点次, 占夜间监测点次的 92.5%。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等效声级限值

单位: 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0 类		50	40
1 类		55	45
2 类		60	50
3 类		65	55
4 类	4a 类	70	55
	4b 类	70	60

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达标率昼间均比夜间高, 其中:

1 类声环境功能区(以居民住宅、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设计、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 需要保持安静的区域)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86.4%, 平均等效声级为 52 分贝; 夜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80.7%, 平均等效声级为 42 分贝。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 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

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94.6%, 平均等效声级为 55 分贝; 夜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93.8%, 平均等效声级为 46 分贝。

3 类声环境功能区(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 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98.8%, 平均等效声级为 57 分贝; 夜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97.6%, 平均等效声级为 48 分贝。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城市轨道交通(地面段)、内河航道两侧区域)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98.3%, 平均等效声级为 59 分贝; 夜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98.3%, 平均等效声级为 49 分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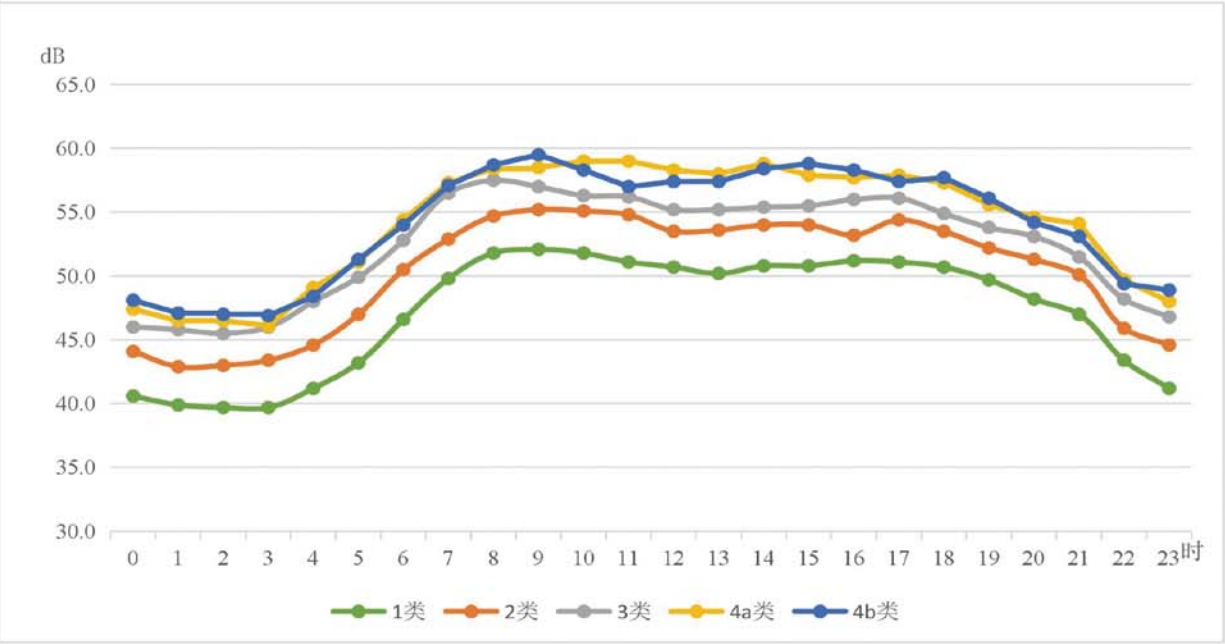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铁路干线两侧区域)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100%, 平均等效声级为 59 分贝; 夜间监测结果达标率为 100%, 平均等效声级为 50 分贝。

2024 年衡水市各县市区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等效声级统计

单位: dB

县市区	1 类		2 类		3 类		4a 类		4b 类	
	Ld	Ln	Ld	Ln	Ld	Ln	Ld	Ln	Ld	Ln
衡水市区	53	43	57	47	55	47	63	53	/	/
冀州区	52	42	56	45	59	50	61	52	/	/
枣强县	51	41	5	45	56	53	59	46	57	48
故城县	53	43	53	45	56	46	55	44	/	/
景 县	54	45	58	48	51	51	62	53	/	/
阜城县	51	42	55	46	57	48	59	50	58	50
武邑县	54	42	56	46	60	47	61	52	/	/
武强县	49	44	53	45	53	42	56	46	/	/
饶阳县	50	43	56	47	57	49	59	48	62	50
安平县	46	38	50	42	52	44	55	49	/	/
深州市	52	41	56	48	56	49	60	50	59	51

2024 年衡水市各县市区功能区声环境分时段（0~23 时）平均等效声级



2022 ~ 2024 年衡水市区内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等效声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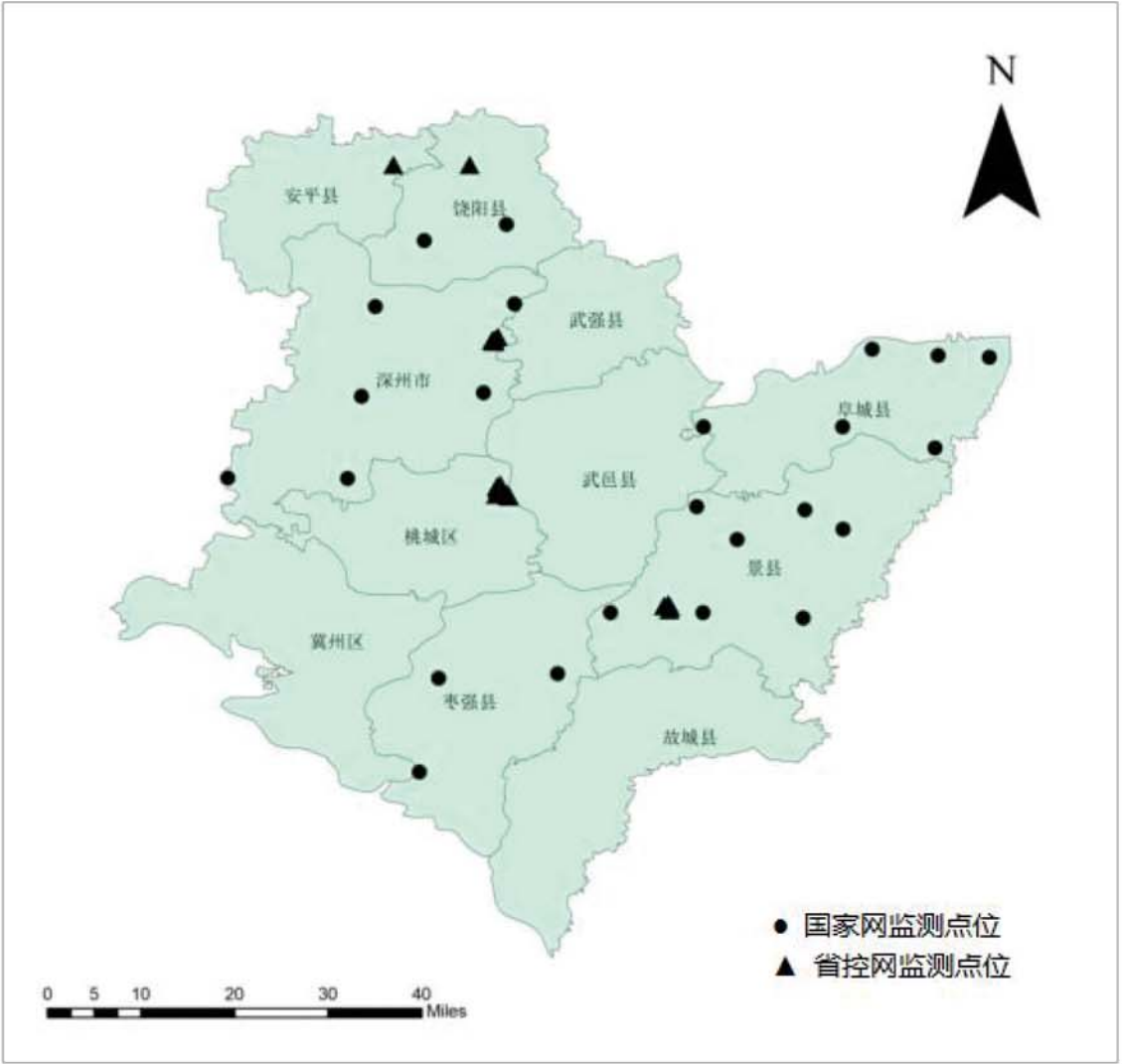
单位：dB

年度	1 类		2 类		3 类		4a 类	
	Ld	Ln	Ld	Ln	Ld	Ln	Ld	Ln
2022	50	40	55	45	54	47	61	52
2023	53	46	56	46	53	48	60	54
2024	53	43	57	47	55	47	63	53

土壤环境质量

2024 年，衡水市完成了辖区内 42 个点位的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其中省控网土壤环境监测点 18 个，包括基础点位 2 个和风险监控点位 16 个；完成国家网土壤环境监测点 24 个。

2024 年衡水市土壤监测点位采样分布图



2024 年衡水市土壤污染状况呈现稳中向好的变化趋势，土壤环境整体优于上年情况。2024 年衡水市辖区内的 18 个省控点位，24 个国控点位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中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土壤污染风险管制值。

2024 年衡水市土壤采样信息表

年份	县市区	点位数量（个）	点位类型	监测项目
2024	饶阳县、安平县、枣强县、景县、阜城县、深州市	26	基础点位	理化指标、无机污染物、有机污染物共 14 项
	景县、深州市、桃城区、武邑县	16	风险监控点	

土壤污染物基本项目风险评价汇总表

项目	样品个数	最大值（mg/kg）	最小值（mg/kg）	均值（mg/kg）	低于筛选值		介于筛选值和管控值		高于管制值	
					个数	%	个数	%	个数	%
镉	42	0.32	0.09	0.14	42	100	0	0	0	0
汞	42	0.111	0.013	0.034	42	100	0	0	0	0
砷	42	15.80	4.84	10.85	42	100	0	0	0	0
铅	42	27.1	15.7	21.46	42	100	0	0	0	0
铬	42	77.0	56.5	64.06	42	100	0	0	0	0
铜	42	33.0	11.6	21.33	42	100	0	0	0	0
镍	42	39.3	19.5	28.31	42	100	0	0	0	0
锌	42	86.8	44.2	63.87	42	100	0	0	0	0

土壤污染物其他项目风险评价汇总表

项目	样品个数	最大值（mg/kg）	最小值（mg/kg）	均值（mg/kg）	低于筛选值		高于筛选值	
					个数	%	个数	%
苯并(a)芘	42	0.00899	0.0004L	0.00175	42	100	0	0
六六六总量	42	0.025995	0.00005L	0.00544	42	100	0	0
滴滴涕总量	42	0.01608	0.00006	0.00511	42	100	0	0

生态环境质量

2024 年全市生态质量指数为 49.84，生态质量类型为三类。其中生态格局为 29.45，生态功能为 63.50，生物多样性为 66.35，生态胁迫为 55.96。与上年相比， Δ EQI 为 -0.52，衡水市生态质量变化等级为基本稳定。与上年相比，生态格局下降 0.09；生态功能下降 1.40；生物多样性增加 0.13；生态胁迫增加 0.21。

2024 年 11 个县市区的 EQI 值分布在 43.01~55.01 之间，按降序排列依次为冀州区 55.01、阜城县 52.30、武邑县 51.23、景县 50.95、桃城区 50.49、枣强县 49.77、武强县 49.58、深州市 48.92、故城县 48.07、饶阳县 44.64、安平县 43.01。2024 年，11 个县市区生态质量变化等级均为基本稳定（ $-1 < \Delta$ EQI < 1），生态质量类别情况为冀州区为二类，其余均为三类。

衡水市及各县市区生态质量指数及指标体系数值分布图



生态质量分类

类别	一类	二类	三类	四类	五类
指数	EQI≥70	55≤EQI < 70	40≤EQI < 55	30≤EQI < 40	EQI < 30
描述	自然生态系统覆盖比例高、人类干扰强度低、生物多样性丰富、生态结构完整、系统稳定、生态功能完善。	自然生态系统覆盖比例较高、人类干扰强度较低、生物多样性较丰富、生态结构较完整、系统较稳定、生态功能较完善。	自然生态系统覆盖比例一般、受到一定程度的人类活动干扰、生物多样性丰富度一般、生态结构完整性和稳定性一般、生态功能基本完。	自然生态本底条件较差或人类干扰强度较大，自然生态系统较脆弱，生态功能较低。	自然生态本底条件差或人类干扰强度大，自然生态系统脆弱，生态功能低。

农村环境质量》

2024 年，全市共选定 9 个监控村庄，对 9 个村庄环境空气质量县域、地表水县域、农业面源开展了监测，并进一步完善农村环境监测点位的布设，2024 年新增武邑县、阜城县两个监控村庄，计划于 2025 年开始监测。从各地区情况来看，景县农村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最高，比例为 85.6%，枣强县、安平县、武强县、桃城区、冀州区、深州市空气质量达标比例相对居中，比例介于 70 ~ 80% 之间，饶阳县、故城县达标比例相对较低，比例低于 70%。

2024 年，共开展了 9 个村庄所在县区域内地表水水质的监测，共计监测 19 个地表水断面，全年县域地表水水质指数为 64.0，断面达标率 73.9%，

2024 年各县市区监测村庄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序号	县（市、区）	村庄名称	优良天数比例
1	桃城区	崔庄村	71.7%
2	冀州区	岳良村	72.6%
3	枣强县	八里庄村	70.5%
4	武强县	西岔河村	71.2%
5	饶阳县	君乡村	66.8%
6	安平县	前埔村	71.0%
7	故城县	堤口村	67.1%
8	景县	华家口村	85.6%
9	深州市	枣科村	78.2%

2024 年各县市区监测村庄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序号	县（市、区）	I ~III类占比	IV~V类占比	劣V类占比	水质指数	断面达标率
1	桃城区	66.7%	33.3%	0%	65	66.7%
2	冀州区	50%	41.7%	8.3%	55	50%
3	枣强县	100%	0%	0%	84.6	100%
4	武强县	14.3%	71.4%	14.3%	41.6	14.3%
5	饶阳县	100%	0%	0%	83.8	100%
6	安平县	100%	0%	0%	87.5	100%
7	故城县	85.7%	14.3%	0%	76.2	85.7%
8	景县	100%	0%	0%	82.5	100%
9	深州市	0%	0%	100%	0	0%

农业面源污染监测情况

衡水市农业面源污染控制断面共 17 个断面，第一、二、四季度首月各监测一次，第三季度每个月监测一次。各县域内梅罗综合指数在 0.47~1.02 之间，除深州市水质等级为轻度污染外，其余各县水质等级均为清洁，其中枣强县内梅罗综合指数最低，水质状况最好。与上年相比，各县域农业面源污染控制断面变化情况各有不同，枣强县、武强县、桃城区、饶阳县、景县无明显变化；冀州区、安平县略微加重；深州市明显加重；故城县显著加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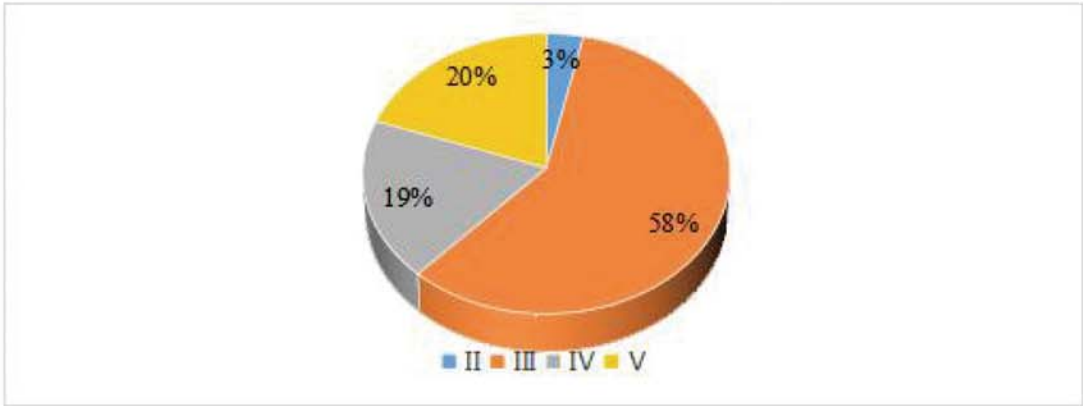
2024 年各县市区农业面源污染断面水质等级变化统计表

序号	县（市、区）	2024 年内梅罗综合指数	2023 年内梅罗综合指数	水质等级	变化值	与上一年值变化情况
1	桃城区	0.81	2.63	清洁	0.05	无明显变化
2	冀州区	0.61	3.32	清洁	0.32	略微加重
3	枣强县	0.47	2.42	清洁	0.22	无明显变化
4	武强县	0.85	2.20	清洁	0.08	无明显变化
5	饶阳县	0.63	3.47	清洁	0.28	无明显变化
6	安平县	0.50	4.19	清洁	0.52	略微加重
7	故城县	0.90	3.28	清洁	2.14	显著加重
8	景县	0.63	2.46	清洁	0.08	无明显变化
9	深州市	1.02	3.78	轻度污染	0.64	明显加重

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2024 年衡水市共监测点位 118 个，全部为地下水源，监测结果表明水源地达标率为 61.9%，其中：Ⅰ类水源地 0 个，Ⅱ类水源地 4 个，Ⅲ类水源地 69 个；超标率为 38.1%，其中Ⅳ类水源地 22 个，Ⅴ类水源地 23 个。氟化物受到地下水本底值的影响，剔除氟化物数据后，所有水源地均达到Ⅲ类水标准。

2024 年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类别占比图



2024 年各县区农村万人千吨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结果评价

序号	县（区）	水源地数量	监测水源地数量	监测覆盖率%	达标数量	达标率%	Ⅰ类	Ⅱ类	Ⅲ类	Ⅳ类	Ⅴ类	超标数量	超标元素及超标率%
1	桃城区	3	3	100	3	100	0	0	3	0	0	0	/
2	冀州区	11	11	100	11	100	0	0	11	0	0	0	/
3	枣强县	14	14	100	14	100	0	0	14	0	0	0	/
4	武邑县	8	8	100	8	100	0	1	7	0	0	0	/
5	武强县	6	6	100	6	100	0	0	6	0	0	0	/
6	饶阳县	9	9	100	9	100	0	0	9	0	0	0	/
7	安平县	5	5	100	5	100	0	3	2	0	0	0	/
8	故城县	18	18	100	1	5.6	0	0	1	9	8	17	氟化物,94.4
9	景县	19	19	100	1	5.3	0	0	1	5	13	18	氟化物,94.7
10	阜城县	13	13	100	3	23.1	0	0	3	8	2	10	氟化物,76.9
11	高新区	2	2	100	2	100	0	0	2	0	0	0	/
12	滨湖新区	1	1	100	1	100	0	0	1	0	0	0	/
13	深州市	9	9	100	9	100	0	0	9	0	0	0	/
合计	衡水市	118	118	100	73	61.9	0	4	69	22	23	45	氟化物,38.1

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衡水市 2024 年农田灌溉水监测共 2 个点位，灌溉水质达标率为 100%。

2024 年农田灌溉水质监测点位及水质类别

序号	县（区）	农田灌区名称	点位名称	评价结果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平均
1	深州市	石灌区（衡水）	深州市穆村乡王庄村干渠	达标	达标	达标
2	武强县	石津灌区（衡水）	武强县街关镇康庄村干渠	达标	达标	达标

污染源监测与排放 »

2024 年衡水市开展执法监测的企业 153 家，涉及 24 个行业；其中 24 家为涉废气 VOCs 排放企业，占 2024 年监测总家数的 15.7%，涉及 10 个行业。其中废水排放（不含污水处理厂）企业 41 家，达标率为 100%；废气排放企业 120 家，达标率为 99.2%；污水处理厂共 27 家，达标率为 100%；周边环境类企业 20 家，达标率为 85%；噪声排放企业 64 家，达标率为 100%。

衡水市污染源执法监测单位区域分布统计表

单位：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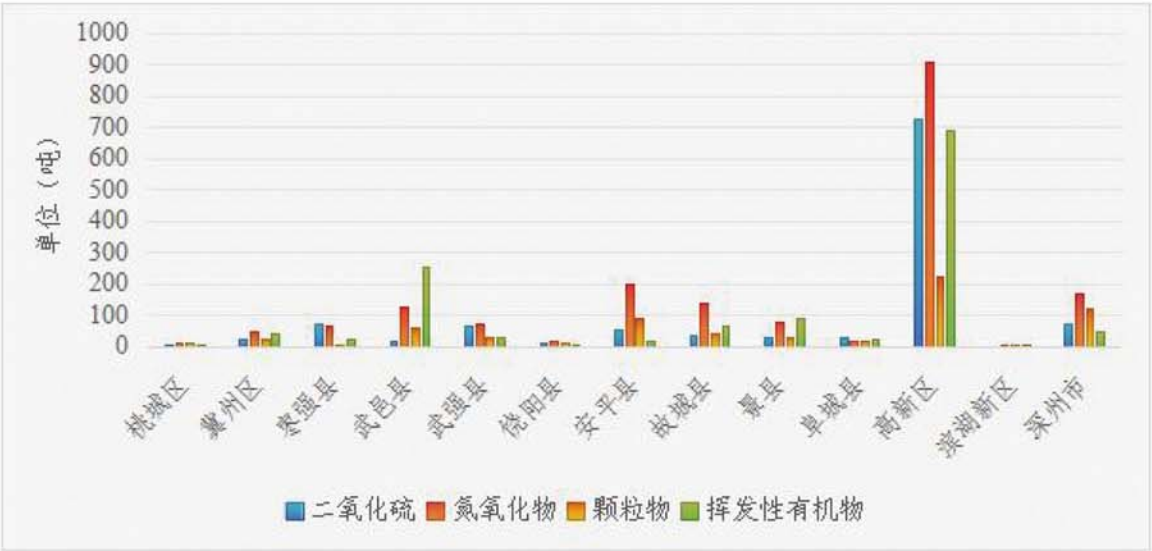
县市区	共计企业数量	涉水企业	涉气企业	涉土企业	涉噪声企业
安平县	9	5	6	2	0
阜城县	14	5	12	0	0
高新区	28	13	20	4	9
故城县	16	12	16	1	15
冀州区	15	5	10	3	0
景县	10	4	5	1	8
饶阳县	9	1	6	2	0
深州市	11	3	11	4	0
桃城区	7	3	6	1	6
武强县	8	3	5	1	2
武邑县	11	7	11	0	11
枣强县	14	6	12	1	13
滨湖新区	1	1	0	0	0
总计	153	68	120	20	64

废气排放情况

2024 年全市工业废气中二氧化硫排放量 1116.226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 1857.432 吨，颗粒物排放量 650.659 吨，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 1169.345 吨。2024 年衡水市工业源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较上年分别上升 0.4%、752.6%，二氧化硫、颗粒物较上年减少 2.0%、6.6%。（数据来源于环境统计，2024 年数据未经生态环境部最终审定）。

2024 年，各县市区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分布不均，高新区排放量相对较高。

2024 年各县市区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排放情况

2024 年全市工业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43.215 吨，氨氮排放量为 1.314 吨，总氮排放量为 58.977 吨，总磷排放量为 0.863 吨。2024 年衡水市工业源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排放量较上年分别下降 46.3%、88.0%、27.5%、34.5%。（数据来源于环境统计，2024 年数据未经生态环境部最终审定）。

2022-2024 年衡水市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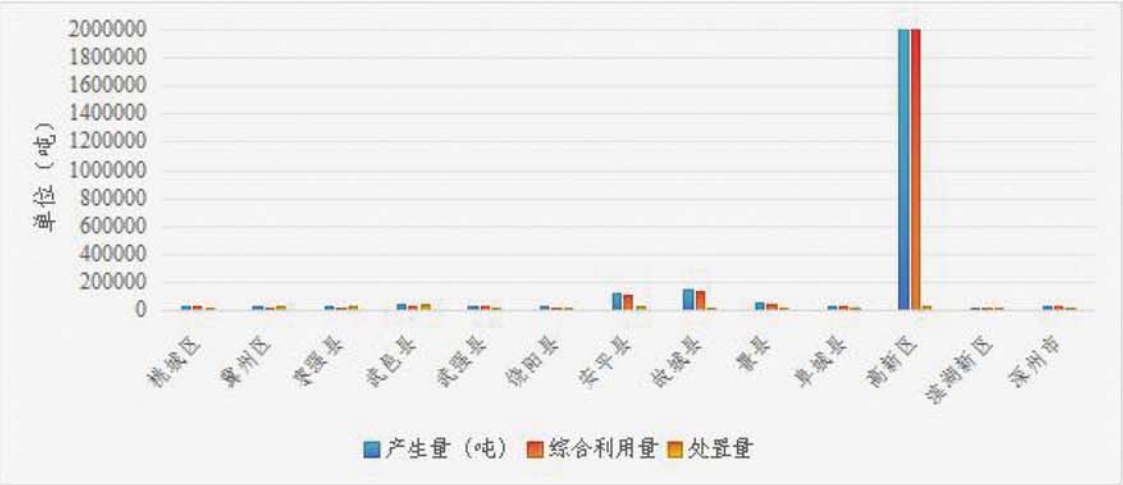
单位：吨

年份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氮	总磷
2022	298.168	11.767	78.704	1.236
2023	266.459	10.967	81.391	1.317
2024	143.215	1.314	58.977	0.863

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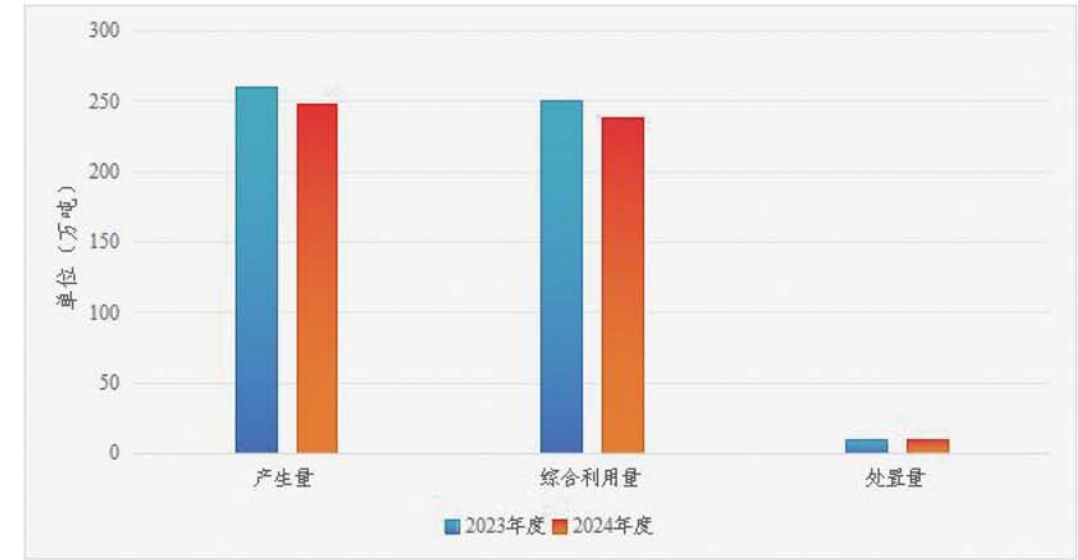
2024 年，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248.19 万吨，综合利用量为 238.52 万吨，处置量为 10.18 万吨，无倾倒丢弃量。产生量前三的地市依次为高新区、故城县和安平县；综合利用量前三的地市依次为高新区、故城县和安平县；处置量前三的地市依次为武邑县、景县和高新区。

2024 年各县市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综合利用和处置情况



与 2023 年对比，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减少 11.74 万吨，降幅为 4.5%；综合利用量减少 11.96 万吨，降幅为 4.8%；处置量增加 0.59 万吨，降幅为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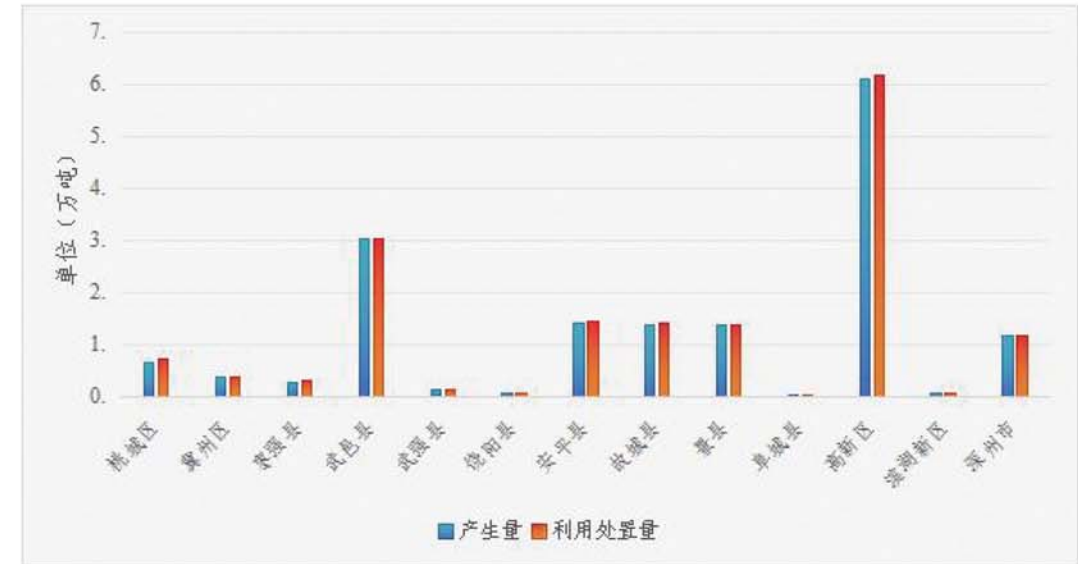
2023-2024 年一般工业固废产生、综合利用及处置情况对比



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4 年，全市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15.99 万吨，利用处置量为 16.18 万吨，年末贮存量持续降低，无倾倒丢弃量。产生量排名前三的县市区依次为高新区、武邑县和安平县；利用处置量前三的县市区依次为高新区、武邑县和安平县。

2024 年各县市区危险废物产生、利用处置情况



与 2023 年对比，全市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减少 1.32 万吨，降幅为 7.6%；利用处置量降低 1.35 万吨，降幅为 7.7%。从各县市区来看，危险废物产生量、利用处置量降低主要由深州市、高新区 2 个县市区承担。

2023-2024 年衡水市危险废物产生、利用处置情况对比

行政区	产生量（吨）		利用处置量（吨）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桃城区	5185.33	6587.25	6649.13	7316.34
冀州区	3417.60	3795.04	3136.96	3893.95
枣强县	2965.26	2858.52	2993.32	2879.87
武邑县	30629.03	30438.83	32907.58	30406.89
武强县	1223.52	1476.58	1181.25	1309.24
饶阳县	530.28	297.34	493.40	337.95
安平县	16448.68	14065.71	16176.01	14302.22
故城县	16128.46	13709.41	15448.60	13985.12
景 县	14327.27	13823.25	14464.87	13902.90
阜城县	100.89	66.88	97.22	71.02
高新区	65106.46	61015.69	64673.00	61739.59
滨湖新区	155.55	140.89	150.32	150.25
深州市	16940.08	11658.27	16937.57	11521.37

措施与行动

坚持党建工作为抓手，深入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一是强化理论武装，深入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制定印发年度党建工作要点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计划清单，全年召开党组会 70 次，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3 次，“会前一课”学习 24 次，民主生活会 3 次。组织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3 周年座谈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倾情礼赞祖国，同心共筑生态梦”主题诵读比赛、4 期“科长论谈”、2024 年党支部书记、党务干部教育培训班、“清明祭英烈”主题活动和“五四”青年学习交流等活动，切实增强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二是周密安排部署，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成立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的党纪学习教育领导小组，组建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成立 13 个督查小组，常态化开展督导，推动学习教育全覆盖。局党组书记、局长以《以纪为镜严律己 坚守初心勇担当》为题讲授纪律党课，全系统各级领导班子成员及党组织书记面向 700 余名党员讲纪律党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深入学纪、全面知纪、准确明纪、严格守纪。三是压紧压实责任，持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开展“作风建设年”、纪律作风专项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狠刹违规吃喝歪风集中整治、党员信教情况排查等活动，持续净化生态环境领域政治生态；组织各科室单位对分管领域廉政风险点进行梳理查摆，印发《廉

警示教育大会现场



政风险清单》，切实筑牢廉政风险隐患堡垒；通过召开警示教育会议、观看警示教育片、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前往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等形式，充分发挥警示教育强震慑、固防线的的作用；开展 2 次全系统全覆盖廉政谈话，组织党员干部签订《廉洁自律承诺书》《抵制违规吃喝问题承诺书》《党员不信教承诺书》，进一步规范我市生态环

境系统干部行为。四是激发队伍活力，持续着力规范组织建设。开展基层党建工作专项督查，对各县市区分局意识形态、党的建设及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进行全面检查，推动各县市区分局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积极创建“红心铸盾 蓝绿衡水”机关党建品牌，聚焦“一单位一特色、一支部一品牌”党建工作理念，对标“六有”创建标准，不断完善提升，被评为“市直机关优秀党建品牌”，党建品牌创建工作不断走深走实。

大气环境质量稳步提升

一是加强统筹调度。市委常委会每月研究大气治理工作，安排部署下阶段重点工作。市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多次赴现场明察暗访，召开大气调度会，分析形势调度工作。我局每日研判空气质量形势，推送管控建议，指导县市区精准管控。二是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分阶段分层级采取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对照 3 类管控措施要求全面排查，形成管控清单，指导企业合理制定生产计划。管控期间，加密会商调度，及时通报污染高值热点、秸秆焚烧火点等问题，督促问题快速整改到位。三是强化督导帮扶。集中力量成立由处级干部带队的 13 个督导帮扶组，开展驻县驻点督导帮扶，每日排查反馈问题，逐个盯整改、细核查、严督导，确保压力传达末端。四是强化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源头替代，加强泄漏检测与修复整治，开展 VOCs 专项排查整治，严格活性炭管理。五是加强扬尘管控。积极开展洗城降尘，加强道路、国省干线等道路清扫保洁。六是狠抓移动源防治。路检路查和入户抽查柴油货车 10028 辆次。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检查非道路移动机械 4760 台次，18934 台非道路移动机械纳入监管范畴。加强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监管，全覆盖组织 44 家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自查，全覆盖检查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运行情况 519 家次。七是深化非现场监管执法。2024 年全市安装在线监控设施企业 246 家、分表计电设施企业 4324 家，开展非现场执法检查 1655 余家次。

河湖环境质量持续巩固

一是严格水质监管。坚持每日巡查主要河渠，累计巡查巡视 7000 余人次，及时发现交办解决问题。实行日监测日报预警工作机制，每日分析研判断面水质数据。二是狠抓衡水湖生态治理。建立引水沿线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加强水质监测及环境隐患排查，确保达到“净水入湖”目标。今年以来，衡水湖共引水 3 次，共计 5000 万立方米，衡水湖水水质稳定达到优良水体标准。三是加强汛期水质研判。常态化加强市区主要河渠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交办协调解决，最大程度减少城市面源污染溢流河渠对下游断面水质影响。加强研判预警，做好跨界河流的水质监控，今年汛期，我市全部河流水质基本保持稳定。四是全力整治城市黑臭水体。建立健全城市水体全覆盖的黑臭预防长效机制，将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水体全部纳入监管清单。重点加密汛期河渠巡查检查频次，每日清理市区河渠水面和周边。已完成整治的黑臭水体未出现反弹现象。五是严管入河

排污口。坚持有口皆查、应查尽查、全面排查，进一步溯源排查出的入河排污口，严格做好“查、测、溯、治”这4个环节，全面摸清入河排污口底数。六是保障饮水安全。持续排查整治水源保护区环境问题，加强饮用水水源风险防范，提升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预警能力。

土壤环境质量总体良好

一是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督促59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开展自行监测；新列入名录企业7家，已全部完成隐患排查；需要开展隐患排查“回头看”企业9家，已全部完成。2024年全省土壤、农业农村和地下水生态环境管理培训班上，我市就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蓝天分公司土壤污染防治综合治理项目、河北润和聚酯材料有限公司地下水污染溯源排查工作2个土壤污染源头管控案例作典型发言。二是严格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准入管理。以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为重点，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今年以来，共74个地块完成调查，有效保障再开发利用土壤环境安全。三是深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因地制宜、因村施策，强化农村生活污水分散收集、集中处理、综合利用。故城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典型模式受到国家级媒体报道。四是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落实农村黑臭水体全覆盖巡查监管，及时消除污染隐患，对完成整治的农村黑臭水体开展“回头看”，避免水体返黑返臭。

积极开展重大专项活动

圆满完成六五环境日河北省主场和“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省级主场活动，省市领导参会并致辞。强化环境应急能力建设，完成2024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项目和辐射事故无脚本演练，筑牢环境安全底线。抓好重点领域执法监管。扎实开展VOCs企业执法帮扶、“散乱污”排查整治、散煤复燃排查、城镇污水处理厂执法帮扶、白洋淀流域环境执法监管、大运河沿线常态化环境执法巡查、涉工业固体废物执法检查、生态环境领域安全生产排查整治等系列专项行动。

2024年河北省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宣传活动在衡水市冀州区举办活动现场



聚焦创新提质，助力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

无废城市建设持续深化。印发“无废马拉松”建设工作方案，探索符合衡水特色的“无废马拉松”模式。制定《无废马拉松建设技术导则》，探索以标准体系推动“无废马拉松”赛事。推动“无废细胞”建设，建成“无废细胞”622个。规范中小养殖场粪污处理，探索粪便发酵处理和固液分离还田利用模式，被全国畜牧总站列为十大主推技术典型案例。加快生态环境法治建设。成功承办全国生态环境法治培训班，并就生态环境法治工作经验作典型交流。加强地方立法，起草完成《衡水市生态环境保护若干规定》，围绕滏阳河生态保护和治理开展协同立法调研。

靠前服务助力经济发展

三次召开企业家座谈会，邀请龙头企业代表参加座谈，充分了解企业需求，现场提出问题解决方​​案。制定《为企业办实事服务清单》，切实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实施差异化管控。为实现大气污染防治和经济发展双赢，指导企业对标先进标准，以绩效分级带动企业污染治理水平提升，力争让更多企业享受环保政策红利，减少对企业生产扰动。2024年6410家涉气工业企业纳入应急减排清单，409家企业列入执法正面清单。应急响应期间全力保障了620家企业生产。积极推进清洁生产。鼓励企业主动减排，积极探索行业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新模式。我市“衡水玻璃钢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创新试点项目”已通过国家评估，是全省唯一一个该类国家级试点，形成了一整套适用于玻璃钢行业的清洁生产审核的技术规范。持续推进排污权交易改革。在全省地级市率先启动排污权有偿使用，率先在全省地级市启动排污权使用费征收。推进生态环境资源有形化、价值化、市场化，盘活排污权资产价值。

环境信息化建设谱新篇

建成衡水市涉气排污企业监管平台，在线采集、报送、预警、监管全市6232家重点排污企业基本信息、环评手续、自行监测等内容，极大提高了执法效率。积极探索生态数据价值转换。开展环保数据要素创新应用项目，完成生态环保数据隐私计算平台搭建，达成首笔场内数据交易合作。“衡水市环保数据要素创新应用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对策研究”课题通过市社科联2024年社会科学研究课题立项审批。市委书记吴晓华到我局调研“企业绿色价值识别模型”研发情况。



衡水湖生态美鸟儿欢图

专栏

开展城市区域自然声录音采集及类型识别工作

“十四五”期间，噪声监测加快实现从手工监测向自动监测转变，自动化、信息化程度大幅提高。噪声自动监测不仅要解决“测得准”的问题，还需要加强深入分析和评价能力，实现“说得清”的目标。开展噪声声纹智能识别的研究及应用，有助于客观分析城市声环境质量超标原因，追溯主要超标声源，服务噪声精准管控。2024 年，衡水市生态环境局按照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的要求，在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的统一组织下开展并完成了城市区域自然声录音采集及类型识别工作。

2024 年，我局共录取并上报 18432 条原始录音文件、8188 条有效录音文件，为建立质量可靠的自然声信息数据库，实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的数智化目标提供了技术支撑。

自然声录音采集现场



地表水自动监测体系

衡水市地表水自动监测体系包括国控地表水自动监测、省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和市级地表水环境质量三级监管预警体系。衡水市自动监测体系已经全覆盖了重点河渠出入境、衡水湖引水线路、重点污水处理厂排放口等，为衡水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提供着实时数据支撑。

（一）国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

衡水市国控水站共有 2 座，具体为：滏阳河小范桥水质自动监测站和衡水湖大湖心水质自动监测站。衡水大湖心站位于海河流域衡水湖大湖北部。衡水小范桥站位于海河流域滏阳河武强县城段东侧。国控水站于 2018 年初开始谋划设计，两座水站近 5 年来水质明显好转，水质类别均由Ⅳ类提升稳定为Ⅲ类。滏阳河小范桥和衡水湖大湖心特征污染物高锰酸盐指数呈下降趋势。

（二）省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

衡水市辖区内共有 7 座省控水质自动监测站，涉及 4 条衡水市入境河流，分别是邵村排干、滹沱河、滏阳新河、西沙河和潞龙河。其中潞龙河什伍村水站属于白洋淀流域省控水站。水质自动监测数据实时自动上传至省中心数据平台－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管理平台。

省控水质自动监测站清单

水站名称	所在河流	所在城市 (水站个数)	考核地市（部分 为外省、市）	数据审核、 运维检查	基础保障工作
邵 村	邵村排干	衡水市 (7 个)	/	衡水监测中心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枣 营	滹沱河		石家庄市	衡水监测中心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侯庄桥	滏阳新河		邢台市	衡水监测中心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台家庄	西沙河		邢台市	衡水监测中心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大李桥	邵村排干		辛集市	衡水监测中心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东堤北	邵村排干		辛集市	衡水监测中心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什伍村	潞龙河		保定市	白洋淀流域中心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三）衡水市地表水三级预警水质自动监测

衡水市水环境质量三级监管预警体系水质自动站（以下简称三级预警水站）分为标准站和小型站两种。2024 年 10 月份，衡水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及其联合体正式接收三级预警水站运维工作，19 座三级预警水站开始正式投入使用，实时监测数据反映了流域水质变化情况。

衡水湖引水工程

人工引水分东、西、北三条引水线。近几年，衡水湖补水主要通过东、西线路引黄河水，分别从卫千渠和冀码渠进入衡水湖。人工引水的线路如下：

- （1）东线：引黄渠道利用清凉江油故闸以西现有卫千渠输水，经王口闸入衡水湖。
- （2）西线：从岳城水库放水或黄河水通过老漳河、滏东排河至东姜节制闸，最后经冀码渠入衡水湖。
- （3）北线：通过石津干渠、军齐干渠引水到滏阳河，再经闸坝调节由冀码渠从冀州南关闸入衡水湖。

2020 年 -2024 年衡水市主要通过卫千渠和滏东排河引黄补水，2024 年衡水湖共计引水 3 次，其中 1 次通过西线引黄补水，2 次通过东线引黄补水。

东、西线路水质监测均值统计表

单位：mg/L

引水线路	引水日期	总磷	总氮
西 线	4 月	0.06	2.34
	5 月	0.05	3.84
东 线	7 月	0.06	1.88

滏阳河（跨市界）“一河一策一图”突发水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10 月，衡水市会同邢台市在滏阳河流域开展跨界重点河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本次演练模拟宁晋县境内 S234 省道耿庄桥发生一起油罐车交通事故，引发油罐车（柴油）泄漏，造成滏阳河邢台流域污染，并对下游国考断面、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及沿线水环境安全带来严重威胁。演练事故发生后，宁晋县政府第一时间开展先期处置，邢台市生态环境局派出工作组到现场进行技术指导和应急支援，同时将事故情况通报上下游邯郸市生态环境局、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山东省德州市生态环境局，请求采取联动应急措施。通过拦截事发点上游清水控制污染团水量，利用事发点下游坑塘、闸坝等水利枢纽，实施源头阻断、筑建拦截坝、清水分流、污水引流、工程削污、应急监测及应急救援等措施开展应急演练，有效遏制污染扩散态势。

滏阳河（跨市界）“一河一策一图”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观摩现场



应急救援队伍在污染区放石油毡



应急监测人员使用无人机采水样



此次演练突出滏阳河“一河一策一图”实效性应用，充分运用“以空间换时间，以时间保安全”的思路，将迅速实施源头控制与积极开展应急处置相结合，同时突出高科技应急装备的运用，全链条展示了指挥调度、信息通报、协调联动、现场处置、物资配送、水利调度、应急监测等环境应急能力。通过演练，全面检验了邢台市跨界重点流域上下游水环境突发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进一步提升了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应急处置和联防联控能力水平，对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风险，确保重点河流上下游流域生态环境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衡水市“无废城市”建设经验模式

2024 年，衡水市在多领域“无废细胞”创建、农业固体废弃物多元化利用、装配式建筑产业化等重点领域积极实践，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衡水经验模式。

在全省率先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工作

自“无废城市”创建以来，市无废办积极组织相关创建单位全面推进“无废机关”、“无废事业单位”、“无废小区”、“无废乡村”、“无废学校”、“无废景区”、“无废集贸市场”等各“无废细胞”领域建设，营造“无废城市”共享共建的良好氛围，一方面制定“无废细胞”建设评估指南，明确建设目标、建设对象、考核评分细则、评估管理规程，将创建任务落实到具体牵头部门，推进“无废细胞”在衡水市落地生根；另一方面加强对“无废细胞”创建工作的监督，持续推进“无废细胞”创建，保证创建任务顺利完成。

举办全国首例“无废马拉松”赛事

为进一步落实《衡水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和《衡水市2024 年“无废城市”工作要点》有关要求，扎实推进衡水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结合衡水市实际，市无废办起草、印发了《衡水市“无废马拉松”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将“无废城市”建设理念融入到赛事中，加强对“无废城市”的宣传。2024 衡水湖马拉松赛共 2 万名运动员参加比赛。

在此次“无废马拉松”赛事，衡水市将“无废理念”融入到赛事筹备和服务全过程，从出行、餐饮、办公、环境等各领域，健全“无废马拉松”工作体系、指标体系、努力实现赛事期间固体废物能减尽减、办会物资可用尽用，打造具有衡水特色、省内引领的“无废马拉松”示范案例。通过此次“无废马拉松”的举办，促进了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利用，向群众很好的宣传了“无废”理念，突出“美丽衡水湖、绿色马拉松”的办赛主题和“生态、绿色、环保”的办赛理念，践行世界田联可持续发展要求，同时开展无废行动、固废管理、无烟衡马、低碳衡马、垃圾分类等工作，打造“无废衡马”，擦亮绿色生态的赛事环保底色，助力衡水“无废城市”创建。

打造省级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推动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

根据《衡水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和《衡水市2024 年“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要点》，衡水市持续发力推进“无废城市”建设，聚焦于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发展情况，提高衡水市新建、改建建筑的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比例。

在绿色建筑方面，2024 年，全市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率达到 100%，新开工工程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为 100%，全市竣工的绿色建筑占已竣工的民用节能建筑比例 100%，星级绿色建筑占比逐年提高，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为 100%，大大推动了衡水市高品质建筑高质量发展。在装配式建筑方面，衡水市把发展装配式建筑作为住建领域践行新发展理念、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突破口和切入点，不断提升工作质量于效益。各地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有关安排部署要求，开拓进取、扎实工作，装配式建筑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展 望

过去的一年，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和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各项工作正稳步有序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事业取得突破性进展，已迈出崭新的步伐，呈现出活力迸发、蒸蒸日上的新气象。2025 年，我们将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厅党组各项部署，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全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的台阶，以优异成绩向全市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